

禮記正義

冊六



線  
531.22  
242-2  
25  
v. 16

舊籍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典藏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三

雜記下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凡弁經其衰後袂二尺猶大也弁經服者弔服也其衰錫也總也疑也袂之小者

彌世疏凡弁經其衰後袂○正義曰弁經者謂弔服也其首著弁經身著錫衰

反衰其袂半而益一袂大也其此等三衰大作其袂凡常之袂二尺二寸此等三

端素端注云變素服言素端者明異制大夫以上衰不侈也故周禮司服有玄父

有服宮中子不與於樂母有服聲聞焉不舉樂妻有服不舉樂於其側與宮中子

宮者也禮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宮不與於樂謂出大功將至辟琴瑟亦所以助

也○辟音避小功至不絕樂疏父有至絕樂○正義曰父有服在於宮中則子

以下與父同宮者若異宮則得與樂崔云父有服齊衰以下○姑姊妹其夫死

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妻之黨雖親弗主此謂姑姊妹無子寡而親

也其主喪不使妻之親而使夫之族夫若無族矣則前後家東西家無有則里

尹主之喪無主也里尹閭胥里宰之屬王度記曰百戶為里一尹其祿如

禮記

注疏

四十二

中華書局聚

也斯義或曰主之而附於夫之黨妻之黨其自主之非也**疏**此姑姊至之黨○正義曰

之家而人主無其喪也○人妻之黨雖親弗主者妻黨雖親不得與之為主明婦人外

成於夫之不黨主歸本族也○或曰主之者或人之說云妻黨主之而附祭之時

死喪之禮無得無人為之主○注喪無至義也**疏**正義曰云喪無主也按周

禮六卿之內二。十。五。家。為。閭。閭。置。一。胥。中。士。也。六。遂。之。內。二。十。五。家。為。里。里。置

一宰下士也其引王度記者更證里里尹之事按別錄王度記云似齊宣王時淳于

撰考云古者七十其百家為里洛誥傳云古者百家為隣三隣為朋三朋為里鄭

云蓋虞夏時制也其百家為里洛誥傳云古者百家為隣三隣為朋三朋為里鄭

其君為主里尹主之亦斯義也此婦人以己國臣在國而死他國君來弔則君為主

死者雖有至親不得為主今此婦人死於此里正得里尹主之妻家之親不得

為主故云亦斯義也此**疏**麻者不紳執玉不麻麻不加於采吉凶不相干也

也亦主是此國君為主之義○麻者不紳執玉不麻麻不加於采麻謂經也紳大

帶也喪以要經○紳音申要經一遙反於采衣采者不麻謂弁經者如字纁許云反

采玄纁之衣○經代大帶也麻不加於采麻謂經也紳大帶言著要經者而不得復

麻也按聘禮己國君薨至於主國衰而出注云於服若以行聘享大事則吉服故

鄭云其聘享之事麻不自若吉也謂得玄衣纁裳之采也**○國禁哭則止朝夕之奠**  
於采者謂弁經之事麻不自若吉也謂得玄衣纁裳之采也**○國禁哭則止朝夕之奠**  
即位自因也猶朝夕奠自因自用故事童子哭不偯不踊不杖不菲不廬未成

不能備禮也當室則杖孔子曰伯母叔母疏衰踊不絕地姑姊妹之大功踊絕

於地如知此者由文矣哉由文矣哉用禮文也言知此踊絕地不絕地之情者能

義也姑姊妹疏國禁至矣哉朝夕之奠即位自因也者謂孝子於殯宮朝夕兩奠

童之時即阼階下位自因其故事而設奠也注當室則杖○正義曰按問喪子

室則備此經中五事特云杖者舉重言也○世柳之母死相者由左世柳死其

徒由右相由右相世柳之徒為之也也亦記失禮所由始也○世柳魯穆公時賢人

皆同及注○天子飯九貝諸侯七大夫五士三此蓋夏時禮也○周禮天子飯含用

下胡蘭反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葬疏曰此明相主人之喪

七月而卒哭士三虞大夫五諸侯七子尊卑恩之差也○天疏曰此明相主人之喪

禮有失之事○注亦記至之禮○正義曰相主人之禮法相者由左世柳死其

徒黨相禮由右故云記失禮所由始也按孟子云魯穆公時公儀子為政子柳

子思為臣魯之削也注滋甚若是乎賢者之無益於國也○彼子柳即此泄柳也故

云魯穆公時賢人○注此蓋至用玉○正義曰以非周法故疑夏禮故云蓋也

典瑞云大喪共飯玉含玉是周禮天子飯含用玉按禮戴說天子飯以珠含以

七年子叔聲伯夢食瓊瑰哀十一年齊陳子行命其徒貝含玉此等皆是大夫

而以珠玉為含者以珠玉是所言之非謂當時實含用珠玉也○注

禮記注疏四十二  
中華書局聚



國家圖書館

002452352

尊卑至反虞位○正義曰大夫以上葬與卒哭異月者以其位尊念親哀情於時

長遠士職卑位下禮數未申故三月而葬葬罷即卒哭知其天子至士葬即反虞

者以其不忍一日未有所歸尊卑皆然故知葬即反虞也諸侯使人弔其次含

禮贈臨皆同日而畢事者也其次如此也言五者相次同時○疏○諸侯至此也

諸侯使人弔隣國先行弔禮急宣君命人以飲食為急故含次之食後須衣故

雖多而同一○卿大夫疾君問之無筭士壹問之君於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

哭不舉樂為士比殯不舉樂○疏○卿大夫至舉樂○正義曰按喪大記君於大夫疾

無筭或可喪大記云三問者謂○升正柩諸侯執紼五百人四紼皆銜枚司馬

執鐸左八人右八人匠人執羽葆御柩大夫之喪其升正柩也執引者三百人

執鐸者左右各四人御柩以茅謂升正柩者謂將葬朝于祖正棺於廟也五百人

引同耳廟中曰紼在塗曰引互言之御柩者居前道正之大夫邑有三百戶之制紼

悉亂反必利反下同為于偽反枚音梅鐸大洛反葆音保引以慎反注同茅

亡交反朝于直疏○執鐸之差○升正柩者謂將葬朝於祖廟柩升廟之西階於

也四紼皆銜枚者謂執紼之夕禮云遷于祖用軸升自西階正柩于兩楹間是

人者司馬夏官主武故執紼之人口皆銜枚止誼也○司馬執鐸左八人右八

執羽葆御柩者匠人工人也羽葆者以鳥羽注於柄頭如蓋謂之羽葆○匠人

也匠人主宮室故執蓋物御柩謂此執羽葆人居柩葆前御行於道示指揮也○柩於路

為進止之節也然周禮喪祝御柩此云匠人者周禮王禮行此諸侯禮也○注五

百至二紼○正義曰按周禮注六鄉主五百引六遂一黨之經云或略舉六

遂而言黨者此是非辨鄉遂之殊正取五百人是一黨之數耳或略舉六

中之黨則遂之鄙亦可知云小國之諸侯大夫采邑有三成其定稅三百家故三百戶

夫也故郭注易訟卦云小國之諸侯大夫采邑有三成其定稅三百家故三百戶

也其實大國大夫亦三百戶故論語云管仲伯氏駢邑三百注云伯氏齊

大夫是齊為大國大夫亦三百戶故論語云管仲伯氏駢邑三百注云伯氏齊

里之國凡四都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然則大邑公之采

地方百里小都鄉之采地凡五里侯伯都采地方五十里都采地方五十里

推之公之采地凡五里侯伯都采地方五十里都采地方五十里

五里以畿外地闊故公之采地凡五里侯伯都采地方五十里都采地方五十里

下大夫一餘有六百夫地也一不易再易通率一家者一成九百夫之宮室塗巷山澤

三分去一餘有六百夫地也一不易再易通率一家者一成九百夫之宮室塗巷山澤

其義也云在禮引同耳者○孔子曰管仲鏹簋而朱紘旅樹而反坫山節而藻梲賢

大夫也而難為上也○言其僭天子諸侯鏹簋刻為蟲獸也冠有笄者為紘紘在

節薄櫨刻之為山稅侏儒柱畫之為藻文○鏹音陋籛音軌紘音宏坫音下念反

藻音早稅章悅反笄音雞屬音燭薄音博又皮麥反又步博反紘音宏坫音下念反

音朱侏 晏平仲祀其先人豚肩不揜豆賢大夫也而難為下也言其僭士庶人

尺言并豚兩肩不能覆豆喻小也君子上不僭上下不偪下○婦人非三年之

喪不踰封而弔音踰封越竟也或為越疆○偪疏明奢儉失禮之事○賢大夫此一節

而難為上也者當時謂管仲是大夫之賢者鑊天子冕而朱紘諸侯之制而管仲鑊

之朱紘者亦天子之紘而管仲朱之故祭義云天子冕而朱紘諸侯之制而管仲鑊

語云仲大夫當緇組紘而與士同今僭天子朱紘今管仲為之山節而藻稅者天子

可為廟飾而管仲亦為人為之皆僭也故云賢大夫是賢者尚為此僭上之難

濫謂盜竊亦僭上之事也○注言其至藻文○正義曰言其僭天子諸侯者按

梓人云小蟲之屬以節之屬已具於禮器及郊特牲疏故於此不復釋也○晏

平至為下也豚肩不揜豆者依禮○豚而難為下也者平仲賢大夫猶尚偪下是

仲而偪也是難可為下如三年之喪則君夫人歸喪也夫人其歸也以諸侯

之弔禮其待之也若待諸侯然服謂夫人行道車夫人至入自闈門升自側階君

在阼其他如奔喪禮然也女子階亦旁階也他謂哭踊髮麻闈門或為帷門○闈者

音韋宮中之門劉昌○嫂不撫叔叔不撫嫂遠悉早反○疏曰此一節明諸侯大

宗音暉髮側瓜反○嫂不撫叔叔不撫嫂遠悉早反○疏曰此一節明諸侯大

夫人奔父喪節也○如三年之喪則不歸也女子出適為父母期而云雖曰君之

以本親言也夫人至入自闈門者謂夫人升自旁側闈門不由

正門異於女賓也夫人至入自闈門者謂夫人升自旁側闈門不由

也○君在阼者謂主國之君待之在阼階之上不降階而迎也○其他如奔喪

禮然者他謂哭踊髮麻之屬如似奔喪之禮然嫌諸侯夫人位尊恐與卿大夫



之妻奔喪禮異故明之也○注女子至階也○外夫入升堂即位是女賓入自  
按喪大記夫人弔於大夫士主人出迎于門外○正義曰云不自同於女賓也者  
大門升自正階今此不然是不自同於女賓也云側階亦是父母之親不可同於  
女賓之疏也云宮中之門曰闈門者釋宮文也云側階亦旁階也者闈門是旁  
側之門故云側階亦旁階故此謂東階之旁階也君子有三患未之聞患弗得聞  
奔喪禮婦人升自東階故知側階謂東面階也

也既聞之患弗得學也既學之患弗能行也君子有五恥居其位無其言君子  
恥之有其言無其行君子恥之既得之而又失之君子恥之地有餘而民不足  
君子恥之衆寡均而倍焉君子恥之以居民不足者古者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  
俱有役事人數等也倍焉彼疏五恥之事此君子謂在位之君子未聞患弗得  
功倍己也○其行下孟反疏五恥之事此君子謂在位之君子未聞患弗得  
聞也者言人須多聞多識若未聞知古事恆憂患不得聞也○地有餘而民不  
足君子恥之者以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今不能撫養使民逃散是土地有餘而  
民不足故君子恥之衆寡均而倍焉君子恥之者言役用民衆彼之與○孔子  
己民衆寡均等而他人功績倍多於己由不能勸課督率故君子恥之○孔子  
曰凶年則乘駑馬祀以下牲○牢若特豕特豚也○駑音奴貶必檢反易供上  
以政反下音○恤由之喪哀公使孺悲之孔子學士喪禮士喪禮於是乎書人時  
恭種章勇反音○轉而僭上士之喪禮已廢矣孔子以教孺悲國人疏孔子至下牲○正義曰此  
乃復書而存之○孺而樹反本亦作孺復扶又反疏一節明凶荒之年君自貶  
損也乘駑馬者駑馬六種之最下者也馬有六種象路所乘五曰田馬木路所  
曰戎馬兵車所乘三曰齊馬金路所乘四曰道馬象路所乘五曰田馬木路所

乘者六曰驚馬負重載遠所乘若年歲凶荒則用少牢大荒則士各降一等故乘驚馬也○祀以下

下者至豚也○正義曰云自貶損者言乘驚馬一物道馬一物田馬一物驚馬六種最

是六種馬中最大若凶年降也云少牢諸侯之卿大夫常祭用特豕士常祭用

之屬皆為下牲也○子貢觀於蜡孔子曰賜也樂乎對曰一國之人皆若狂

賜未知其樂也○祭蜡也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祭也國索鬼神而

樂音洛下及注曰未索其樂怪之○蜡音燭反子曰百日之蜡一日之澤非爾所

知也○蜡之祭主先畜也飲酒燕樂是君之恩澤非女所知言其義大○畜音色

報反之承反勞力○疏解之貢至蜡謂也○正義曰此一節明蜡月鄉飲酒之樂各依文

汝會飲酒於黨學中故子貢往觀之也孔子曰賜也人皆若狂賜未知名而問之云

一子貢以謂禮儀有秩序乃可樂今此蜡人恣性酣飲載號載○嗽注蜡也至怪之

也○正義曰云蜡也者索饗也○正義曰云蜡也者索饗也○正義曰云蜡也者索饗也

飲酒于序者謂州黨之學云以正齒位者以鄉終事畢黨正屬民以正齒位者若鄉

之狂矣非爾所飲初之時正齒位及飲末醉無不如此蜡而飲是報民一年勞苦故

云百日之蜡也。言百日者，舉其全數。喻久矣。實一年之勞苦也。今一日歡休，故恣其醉如狂。此是由於君之恩澤。故云一日之澤也。其理深遠，故曰非爾所知。

也。○注蜡之至義大。○正義曰：云蜡之祭，主先嗇也。者謂以先嗇神農為主。云大飲，烝勞農以休息之者，謂於時天子諸侯與羣臣大飲於學，烝升也。謂升牲

體於俎於此之時，慰勞農人，使令休息。云言民皆勤稼穡，有百日之勞，喻也。者解經，百曰之蜡，言百日勞苦而有此蜡，其實一年而云百日舉其成數以喻

其久也。云今日飲之酒，燕樂是君之恩澤。張而不弛，文武弗能也。弛而不

張，文武弗為也。一弛一文，武之道也。張弛以弓弩喻人，也。弓弩久張，尸是反下

及注同。弩，疏。張而。至道也。○正義曰：此孔子以弓喻民，久勞而張，謂張弛，謂落

弓乃反。○疏。弦若弓久張而不落，弦則絕其弓力。喻民久勞而張，則亦損民

之力也。○文武弗能也者，言若使民如此縱令文武之治，不能使人之得所以

言其苦，故稱其不能弛而不張。文武弗為也者，言弓久落，弦而不能張，設則失其

為治也。往來之體，喻民久休息而不勞苦，則民有驕逸之志。民若如此，文武不能

時須弛。喻民一時須勞，其中道也。使可以治文武為政之道，治民如張弛以文

勞逸以意，則文武得其時。其中道也。使可以治文武為政之道，治民如張弛以文

道也。○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以有事於上帝；七月日至，可以有事於祖。七月

而禘，獻子為之也。記魯失禮所由也。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魯以周公之故，

祖以郊天之月對六月，禘以非禮也。魯之宗廟，猶以夏時之孟月。孟獻子至之也。○

爾明堂位曰：季夏六月，禘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大廟音泰。疏。正義曰：此一節

明魯之郊禘之事，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上帝靈威仰也。而周以十一月為正

禮記注疏 四十三 五 中華書局聚

其月日至注云若天子則月園丘至魯可以周公之故得郊天此所以於此月得郊所出

之帝靈威仰而已故云正月七日建午之月也既祭上帝至日也夏至日也

廟故云有事於祖者七月言十一月建子冬也祭上帝建午夏至日也

兩月日至相對故欲祭之祭與天相對也故云七月之日至可以有事於祖

言非也所以為非者魯之祭亦猶用夏之法凡大祭宜用首時應禘

於孟大廟是夏之孟也四月於周為六月故明二堂之季夏六月對祖禘禮周

公於大廟是夏之孟也四月於周為六月故明二堂之季夏六月對祖禘禮周

廟○七月而禘獻子為之也○此義欲以此二堂之季夏六月對祖禘禮周

行故春秋獻子之後無七月禘廟之事又此經云仲孫蔑也云魯以周公之故

得孟以正月大日祀帝于郊亦以稷配之也○此是明堂位文故明堂云魯

君孟以正月大日祀帝于郊亦以稷配之也○此是明堂位文故明堂云魯

孟配爾者以明堂位稱季夏六月以稷配天故云亦於大廟周之季夏即夏之

按建巳之月又春秋宣八年六月辛巳有事于大廟謂禘祭也禘者鄭答趙之

原情免之禮不月合譏而書之者為致夫人故書七月禘也獻子既七月乃禘君非

於經而禮不譏者鄭釋廢疾云宣八年六月以禘示譏獻子大廟後之禘而用七月

宣公得正之禘也鄭變文一解云禮記之言不可合於春秋書例故鄭答趙商云

禮記云何必皆在春秋之例是禮記不與春秋合也。○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禮所由魯失

周之制同姓百世昏姻不通。吳大伯之後魯同姓昭公取於吳謂之。○

正義曰諸侯天子自後取者遂不告於天子昭公亦不命之。○

人亦命其也。○外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皆謂嫁於其親服也。為君服也。外宗謂人齊

姊妹之君嫁於庶人從母皆是也。○外宗為于偽反注同下為夫為之服下注為

其亦疏。外宗至宗也。○正義曰外宗者謂君內宗為君悉服斬衰為夫人齊衰則

君服外宗之例也。○注皆謂至國與內宗同。故云猶內宗也。亦即與諸侯為兄弟

夫人則君夫人者。是國人所稱號也。故知嫁於國人不敢以其戚戚君則異族者

亦不可。戚戚者古者大夫不親服也。按禮族人不敢以其戚戚君則異族者

正也。舅之及從母皆是者。謂君之舅及君之姑姊妹嫁於國內大夫為妻是也。所以

元在宗五屬之及從母不得嫁與己國。○凡大夫為妻以卿大夫不取

其無服而嫁於諸臣者。從其稱內。故內五屬之及從母不得嫁與己國。○凡大夫為妻以卿大夫不取

雖嫁在他國。皆為本國諸侯服。斬也。今依用之。若賀循譙周等云。在己國則

喪服外宗為君別也故鄭注彼云外宗是君之外親之婦此外宗唯據君之宗

崔氏云兼據夫人外宗其義非也又周禮外宗內宗謂外內之女而崔氏云鄭

注特舉女不言男女其義亦非也 ○廐焚孔子拜鄉人為火來者之拜謝拜之士

理故舉女不言男女其義亦非也 ○廐焚孔子拜鄉人為火來者之拜謝拜之士

壹大夫再亦相弔之道也 伯職曰以弔禮哀禍災 廐焚孔子馬廐被火焚

也 ○孔子再拜鄉人為火來者謂孔子拜謝鄉人為火而來慰問孔子者 ○亦相弔之

道者此言雖非大禍災 孔子曰管仲遇盜取二人焉上以為公臣曰其所與遊

亦相哀弔之道也 孔子曰管仲遇盜取二人焉上以為公臣曰其所與遊

辟也可人也 之言犯法人也 ○上時居惡人之中使管仲死桓公使為之服官於大夫

者之為之服也 自管仲始也有君命焉爾也 亦記失禮所由也此善桓公不忘賢

升於公與違大夫之疏 孔子至爾也 ○正義曰此二節明大夫之臣雖任於公

諸侯同爾禮不反服 疏 反服大夫之服孔子論說管仲之事故云孔子曰管仲

謂盜取二人焉此二者謂管仲逢公之臣 ○曰此盜中簡取二人焉 ○上以為公臣者

性盜人堪之辭言此盜人所以為桓公之臣 ○曰此盜中簡取二人焉 ○上以為公臣者

使此二人著服也 ○宦於大夫著服今此二人服是也 自管仲始也者言依禮仕宦於

桓公亦不忘賢者之舉也 ○過而舉君之諱則起 舉猶言也起立者與君之諱

同則稱字謂諸臣**疏**過而至稱字也○正義曰此一節明辟君之諱則起而改變自新過○

內亂不與焉外患弗辟也於謂鄰國大夫為寇則當死之為亂也春秋魯公不討友如陳葬原

仲傳曰君子辟內難而不辟外難○與音預注下同**疏**內亂至辟也○正義曰此

辟音避注同僚本又難作察力難○與音預注下同**疏**內亂至辟也○正義曰此

亂力不能討可辟之事○內亂不與焉者謂國內有同僚為亂則身自畏辟不

干與焉以其力弱不能討也雖不與而已若力能討則當討之○外患弗辟也

者外謂○在外隣國為其寇患雖力不能討不得辟之當盡死於難也○注春秋

至外難○正義曰引春秋者莊二十七年公羊傳文按彼云公難也○注春秋

仲大夫何公書葬此何公以書通乎季子之私行也又云君而起而治之則不與于國

內難者何公書葬此何公以書通乎季子之私行也又云君而起而治之則不與于國

政坐而視之則親力不能討至莊三十二年季子與國政故逐慶父而酖叔牙

慶父為不與國政力不能討至莊三十二年季子與國政故逐慶父而酖叔牙

也此注云力不能討亦謂不與國政若與國政力能討之而不討○贊大行曰

則責之故宣二年晉史董狐書趙盾以弑君云亡不越竟是也○贊大行曰

圭公九寸侯伯七寸子男五寸博三寸厚半寸剡上左右各寸半玉也藻三采

六等贊再大行者書說大行人之禮者名也藻薦玉者也三采大等以朱白蒼畫

徐胡麥反再哀公問子羔曰子之食奚當問其先人始仕食祿以何君對曰文

行戶剛反再哀公問子羔曰子之食奚當問其先人始仕食祿以何君對曰文

公之下執事也**疏**大贊大至事也○正義曰此明五等諸侯所執圭玉之制○贊

禮舊作記之前有人說書贊明大行人之事謂圭博三寸也○厚半寸者謂圭與

書故云贊大行曰發語端也博三寸者謂圭博三寸也○厚半寸者謂圭與

璧各厚半寸五等刻上左右各寸半者謂圭與璧刻殺也殺上左右角各寸半也

○璧者藻謂以韋衣板以藉玉者三采朱白蒼也六等六行也謂畫上三色每色

為二者行是三采六等○注贊大至之矣○正義曰云書說大行人之禮者名也

者謂作此記之前別有書論說大行人之禮其篇名謂之贊大行人之禮者名也

以朱白蒼畫之再行也者按聘禮記云朝天子圭與纁皆九寸纁三采六等朱

白蒼朱白蒼是也既重云朱白蒼是一采為三等相間而為六等也若五等諸

侯皆一采為一就典瑞云公侯伯皆三采三就謂一采為一等就故三采就其

實采別二就三采別二就六等也典瑞又云瑑圭璋璧琮纁皆二采一就

故二就其寶采別二就六等也典瑞又云瑑圭璋璧琮纁皆二采一就

以規聘此謂卿大夫每采為一就五采共一就也與諸侯不同其天子則典

瑞云纁五采五就亦一采為一就五采共一就也與諸侯不同其天子則典

云子男執璧作此贊者失之矣者以此經列公侯伯子男總云博三寸刻上○

左右各寸半此謂圭也今總包子男則子男亦執圭故云作此贊者失之矣○

成廟則釁之其禮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純衣廟新成必釁之尊而神之釁也

其廟君諾之乃行○雍人拭羊宗人視之宰夫北面于碑南東上○

也拭靜也○拭音式碑彼皮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割羊血流于前乃

反觀本亦作靜同才性反

降門夾室皆用雞先門而後夾室其衄皆于屋下割雞門當門夾室中室自由

謂將割牲以釁先滅耳旁毛薦之耳聽聲者告神欲其聽之周禮有剗○

剗苦圭反夾古洽反衄如志反剗古伐反又古對反一音其既反珥如志反

有司皆鄉室而立門則有司當門北面有鄉許亮反祝宗人既事宗人告事畢乃



皆退告者告反命于君曰釁某廟事畢反命于寢君南鄉于門內朝服既反命

乃退君朝直遙者不至廟也路寢成則考之而不釁釁屋者交神明之道也寢者

生爾檀弓曰不釁者不神成室也考之者設威食以落凡宗廟之器其名者成則釁

之以豶豚宗廟名器謂尊彝之屬疏考廟至豶豚正義曰此一節論宗廟初

成則殺羊取血以釁之尊而神之也先請於君曰請命以釁某廟君諾之乃行事

其禮謂釁廟之禮欲釁之時宗人先請於君曰請命以釁某廟君諾之乃行事

爵弁者士服也純衣者謂絲衣則玄衣纁裳也雍人拭羊者雍人是廚宰之

官拭羊謂拭靜其羊拭於廟門外按玄衣纁裳也雍人拭羊者雍人是廚宰之

入雍人拭羊內南鄉祝宗人宰夫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君曰諾遂

命於前寢門內之皆大戴禮文既云人宰夫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君曰諾遂

祝宗人宰夫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君曰諾遂

廟之時則爵弁純衣著玄服謂朝服素裳等其祝宗人宰夫雍人舉羊升屋自中中屋南面君曰諾遂

由也謂升屋之時由屋東西之割其羊使血流于前雍人乃降皇氏云舉羊謂縣

今謂屋者謂掛羊於屋自中謂在前云升與喪大記復者升屋其文

禮記注疏四十二

八中華書局聚



齋子兮反下同昇必利妻出夫使人致之曰某不敏不能從而共粢盛使某也

反與也又婢支反償也

敢告於侍者主人對曰某之子不肖不敢辟誅敢不敬須以俟命使者退主人

拜送之肖似也上不似言不成人誅猶罰也○共音如舅在則稱舅舅沒則稱兄

無兄則稱夫言奔妻者出也唯國君不稱之命當主人之辭曰某之子不肖如姑姊

妹亦皆稱之姑姊見奔亦曰某之○疏出夫及卿大夫以下出妻之事○諸侯

侯出夫人者謂夫有罪諸侯出之命歸本國○使者將命者謂送夫人

歸者將行君命以告夫人之國君寡君不敏不能從而事社稷宗廟者禮尚謙

退不指斥夫所犯之罪故引過之執事○寡君敢不敬須以俟命者須待

事社稷宗廟故君使臣某敢告在下之者主國亦使有司陳夫人嫁時所賚器皿之

也俟亦待也既得主人報云君既命寡君敢不敬須以俟命者須待

器皿者使者既得主人報云君既命寡君敢不敬須以俟命者須待

屬以還主國也○主人有司亦官受之者主國亦使有司陳夫人嫁時所賚器皿之

者明付受悉如法也○妻出者此以下明夫出妻法也○如舅在則稱舅舅沒

則稱兄者謂凡遺妻必稱父名使某來告是稱舅在則稱舅舅沒則稱兄者謂

某來告若夫之父在則稱父名使某來告是稱舅在則稱舅舅沒則稱兄者謂

稱夫兄之名使某來告則上文是也夫遣人致命則得云某不敏不能從而共粢盛

若夫之名使某來告則上文是也夫遣人致命則得云某不敏不能從而共粢盛

文已具重鄭云某之姑姊張本故不肖是也○主人之辭曰某之子不肖者前

亦皆稱之鄭云某之姑姊張本故不肖是也○主人之辭曰某之子不肖者前

禮記注疏四十二九中華書局聚

少施氏食我以禮言貴其以禮待己而為之飽也時人倨慢若季氏則不以禮

音嗣為于偽反下來為亦為同倨音甫吾祭作而辭曰疏食不足祭也吾餼作而辭

曰疏食也不敢以傷吾子孔子至吾子正義曰此一節明少施氏以禮而食

祭也者作起也少施氏起而辭謝云疏麤之食不足祭也○作而辭曰疏食也○作而辭曰疏食也

後而更餼而強飯以答主人之意○作而辭曰疏食也○作而辭曰疏食也

氏又起而辭謝云疏麤之食不可強納幣一束束五兩兩五尋徵也十個為束

飽以致傷害故云不敢以傷吾子納幣一束束五兩兩五尋徵也十個為束

四成數兩兩者合其卷是謂五兩八尺曰尋五兩五尋則每卷二丈也合之則

與音婦見舅姑兄弟姊妹皆立于堂下西面北上見已婦來為供養也其

以下注在位是為已見不復特見○婦見賢遍見諸父各就其寢旁尊也亦為女

反下注同供恭用反養羊尚反復扶又反雖未許嫁年二十而笄禮之婦人執其禮雖未許嫁年二十亦為成人矣禮之

之燕則鬢首既笄之後去之猶若女有鬢紒音計字又作紒又疏正義曰此一節

論昏禮婦見舅姑及女求許嫁加笄分別之事納幣一束者謂昏禮納財幣之

時其幣一束謂十個也束五兩者兩個合為一卷取配偶之義是束五兩也

兩有謂婦來明尺曰尋五八四○是兩五尋也今謂之匹由匹偶也○婦見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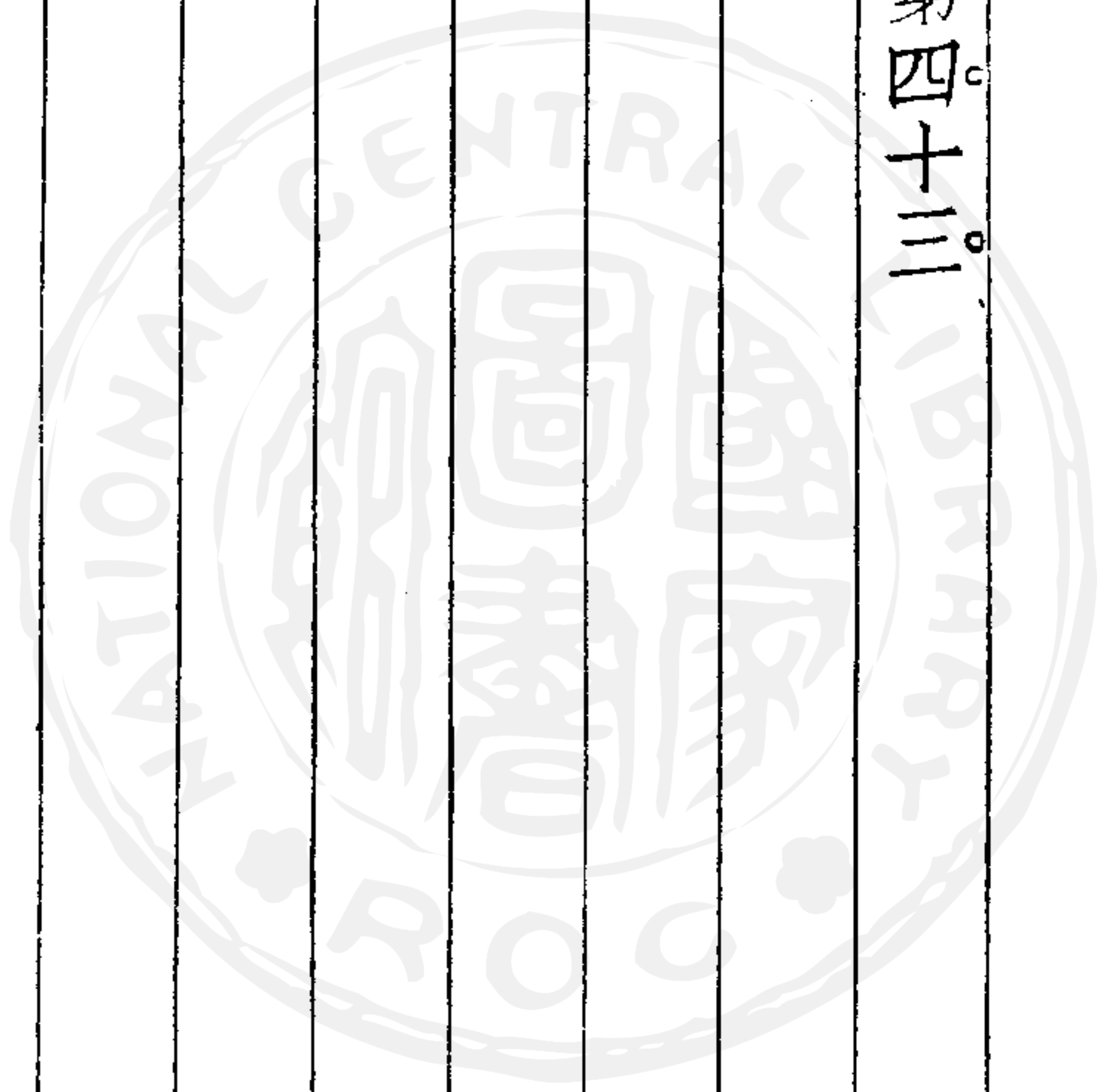
姑者謂婦來明尺曰尋五八四○是兩五尋也今謂之匹由匹偶也○婦見舅

度以因是即為相見不復更別詣其室見之故云是見已謂是已見也○見諸  
父各就其寢者諸父謂夫之伯叔也既是在旁尊則婦於明日乃各往其寢而見  
之與舅姑同日也○女雖未許嫁年二十而笄禮言之○婦人執其禮者賀瑒云十五許嫁而笄  
若未許嫁至二十而笄以成人禮言之○燕則鬢首者謂既笄之後尋常在笄者則  
笄者則主及婦女賓為笄禮主婦為之著笄女賓以醴禮之未許嫁而笄者則  
婦人禮之無主及婦女賓不備儀也○燕則鬢首者謂既笄之後尋常在笄者則  
此則去其笄而鬢首謂分髮為髻也○鞞長三尺下廣二尺上廣一尺會去上  
五寸紕以爵章六寸不至下五寸純以素紕以五采蓋會謂領上縫也領之所用  
曰純素生帛也紕六寸者中執之表裏各三寸也純紕所不至者五寸與會去  
上同紕施諸縫中若今時條也○鞞音必長直諒反廣古曠反下同會古外反  
注同紕音婢支反又方移反注同紕音必長直諒反廣古曠反下同會古外反  
移反紕音巡徐辭均反紕注用反下同條本又支允反注同吐刀反○鞞長至五采  
鞞也長三尺與紕齊也下廣五寸謂會象上下廣五寸○紕以素者素謂生帛○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縫也此紕去鞞上畔廣五寸謂會象上下廣五寸○紕以素者素謂生帛○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下鞞之兩邊紕以鞞韋闊六寸倒攝之兩廂各三寸也○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鞞之兩邊紕以鞞韋闊六寸倒攝之兩廂各三寸也○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純之生帛○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諸縫之中○鞞不至下五寸者謂會紕之  
總會之處故謂之為會此上緣緣鞞之所用上畔其縫廣狹去上畔五寸也云領之  
所用蓋與紕同者紕既用上畔緣緣鞞之所用上畔其縫廣狹去上畔五寸也云領之  
同也云純紕所不至者五寸者純紕之所用上畔其縫廣狹去上畔五寸也云領之  
處以素緣之云與會去上畔五寸者純紕之所用上畔其縫廣狹去上畔五寸也云領之  
畔五寸以其俱五寸故云與會去上畔五寸者純紕之所用上畔其縫廣狹去上畔五寸也云領之  
而已去上五寸謂與兩旁之紕去鞞上畔會縫之下有五寸者若如此說何得鄭

注與會去上同明知  
會之闊狹五寸也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三

珍傲宋版印



禮記注疏卷四十三校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雜記下

凡弁經節

其袂半而益一

惠棟校宋本作其此本其誤而閩監毛本同今正

父有服宮中節

父有至絕樂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則子不與於樂者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子字

姑姊妹其夫死節

姑姊至之黨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云里尹閭胥里宰之屬也

閩監本同惠棟校宋本毛本也作者

二十五家為閭閭置一胥中士也六遂之內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此十七字無衛氏集說同

亦是此國君為主之義

惠棟校宋本同閩本義字闕監毛本義誤說

麻者不紳節

麻者至於采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按聘禮己國君薨 惠棟校宋本作聘衛氏集說同此本聘誤周閩監毛本同今正

似行聘享之事 惠棟校宋本作似衛氏集說同此本似誤飯閩監毛本同今正

國禁哭節

謂大祭祀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本同考文云宋板祀作禮

不菲 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不扉云本又作菲○按扉正字菲假借字

不絕地之情者能用禮文哉 惠棟校宋本作哉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古本足利本同此本哉誤矣閩監

毛本同今正

國禁至矣哉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世柳之母死節 惠棟校云泄柳節諸侯使人節宋本合為一節

世柳之母死 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釋文出世柳閩監毛本世作泄衛氏集說同下及注並放此疏同

世柳至侯七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諸侯飯以珠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下有含以璧三字按諸侯飯以珠含以璧稽命徵文衛氏集說載孔疏云天子飯以珠含以玉



諸侯大夫士飯以珠含以貝并於諸侯下刪去飯以珠三字而與大夫士連文其所據本更無含以璧三字可知蓋脫之久矣

### 卿大夫節

君問之無筭

閩監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毛本筭作算衛氏集說同釋文亦作算○按當作算

卿大至舉樂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 升正柩節

謂一黨之民

段玉裁云周禮鄉師疏引此注天子千人與五字當在一黨之民下

居前道正之

閩監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宋板同毛本正誤止

升正至以茅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升廟之西階於兩楹之間

閩監毛本同浦鏗校於字上補正字

謂之羽葆葆謂蓋也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葆字不重

居柩葆前御行於道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葆字衛氏集說同

孔子曰管仲鏤筮節

惠棟校云孔子節宋本分婦人非三年之下合如三年節為一

管仲鏤筮

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鏤筮字誤也

刻為蟲獸也監毛本作蟲岳本同衛氏集說同此本蟲省作虫閩本同嘉靖本同山井鼎云此注及疏正嘉二本皆作虫宋板萬曆崇禎本

注及疏並作蟲

冠有笄者為紘各本同考文引足利本為紘作有紘

豚肩不揜豆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不舛云本亦作揜

孔子至而弔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是難可為上者也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可作乎下是難可為下同

君子有三患節

彼功倍己也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岳本己並作己是也

君子至恥之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未聞患弗得聞也者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未下有之字

孔子曰凶年節

哀公使孺悲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孺悲云本亦作孺

孔子至下牲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子貢觀於蜡節 惠棟校云子貢節張而不弛節宋本合為一節

子貢至知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及飲末醉無不如狂者也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醉上有而字

張而不弛節

張而至道也○正義曰此孔子以弓喻於民也 惠棟校宋本無上八字

喻民一時須勞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民下有之字

則文武得其其中道也 補案其字誤重

孟獻子曰節

孟獻至之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其月日至注云若天子則圜丘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注作主衛氏集說無注云二字

冬既祭上帝 惠棟校宋本冬下有至字此本脫閩監毛本同

外宗為君夫人節

舅之女及從母皆是也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校宋本無及字衛氏集說同

外宗至宗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外宗者謂君之姑姊妹之女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君作宗

廢焚節

廢焚 閩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監毛本廢作廢岳本同石經作廢釋文同疏放此

廢焚至道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謂孔子拜謝鄉人爲火而來 閩本同考文引宋板同監毛本謝下衍一字

孔子曰管仲遇盜節

官於大夫者之爲之服也 惠棟校宋本官作宦宋監毛本石經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此本誤作官閩監毛本同注疏並放此石經

考文提要云宋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本劉叔剛本並作宦按惠棟校正義皆作宦

孔子至爾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作記之者 閩監毛本同盧文弨云之衍字

內亂不與焉節

內亂至辟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時季友不討慶父 惠棟校宋本有不字此本不字脫閩監毛本同

贊大行節

贊大至事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成廟則釁之節

宗人視之

此惠棟校宋本作視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考文引古本足利本同  
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本九經誤字並作視通典四十八引亦云雍  
人拭羊宗人視之

居上者宰夫也

閩監毛本同岳本嘉靖本同衛氏集說亦作居上按通典四  
十八引作東上者宰夫也東字似勝經雍人拭羊宗人視之  
宰夫北面于碑南東上注正釋經東上二字

拭靜也

各本同釋文出拭觀云本亦作靜通典亦作拭靜

周禮有剗蚺

各本同釋文蚺作珥

路寢成則考之

各本同石經同毛本考作攷通典亦作考

成廟至豶豚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爵弁者士服也

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土誤上衛氏集說亦作士

禮

記

注

疏

四十三

校勘記

古一中華書局聚

君與祝宗人宰夫雍人等皆著玄服謂朝服緇衣素裳等其祝宗人宰夫

雍人等皆入廟之時

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亦同閩監毛本衍著玄服謂朝服緇衣素裳等其祝宗人宰夫雍人等二十字

○案此本亦誤衍

升於屋上自中者

惠棟校宋本有上字此本上字脫閩監毛本同

諸侯出夫人節

擯者傳焉

各本同釋文出擯者云本又作擯

器皿其本所齋物也律弃妻界所齋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校宋本上齋作齋衛氏集說同釋文出所

齋云下同按注二齋字各本並同惟宋本及衛氏本上作齋下作齋正義云陳夫人嫁時所齋器皿之屬各本並作齋則注亦當作齋為是後人見下律文作齋并改上齋亦作齋疑非其舊

諸侯至稱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命歸本國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命作令衛氏集說同

不能指斥夫人

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同通解能作欲

故君使臣某

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使臣作使使臣

孔子曰吾食於少施氏節

時人倨慢各本同釋文出倨慢云本亦作慢

孔子至吾子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納幣一束節

十个爲束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个作箇釋文出十个

兩兩者合其卷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段玉裁校本云

者爲卷非召南疏無者字

五兩五尋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段玉裁校本云五兩

猶匹偶之云與各本同考文云古本猶作由按作由字與正義合

猶若女有鬢紒也各本同釋文出絪云字又作紒通典五十六亦作紒

納幣至鬢首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今謂之匹由匹偶也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由作猶

鞞長三尺節

會謂領上縫也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宋本領上作上領足利本同岳本同續通解同釋文出領縫盧文弼云通攷  
作領上縫疏但作領縫似上字衍也

若今時條也各本同釋文出之條

鞞長至五采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倒攝之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攝誤攝

此帛上下各闊五寸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各作亦衛氏集說同

以其在下總會之處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下作上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三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二終記云凡三十四頁宋監本禮記卷第十二經五千三百七十七字注六千七百八十二字嘉靖本禮記卷第十二經五千三百七十七字注六千七百八十二字

禮記注疏卷四十三校勘記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四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喪大記第二十二 斂○陸曰鄭云以其記人君大以下始死○小斂○正義曰案鄭目錄

以其記者劉元云始死小斂大斂其委曲詳備繁多故云大喪

疾病外內皆埽 反為賓客將來問病也疾困曰病○皆同○報疏○客來問病者為賓

常每日皆埽案內則有華飾故知埽者為賓客來也○此注是平生無事時每日恆

按此對文耳散則通也檀弓云孔子寢疾七日而沒是也君大夫徹縣士去琴

瑟 特縣音動人病者欲靜也凡樂器天子宮縣諸侯軒縣大夫判縣士寢東首於

北牖下 又謂君來視之時也牖音恆居牖北下或為北墉○音容廢牀徹褻衣

加新衣體一人廢去也互言始生在地去牀庶其終於正也徹褻衣則所加者新朝

為其不能自屈伸也○牀仕反朝服皆同男女改服 朝服也庶人深衣屬纊以

俟絕氣 纊今之新纊音曠一音曠反易以歧反男子不死於婦人之手婦人

不死於男子之手 君子重終疏 去樂之事君謂諸侯也及大夫等徹縣知不包

天子者以諸侯軒縣皆據大夫判縣以下特縣○注天子至之○正義曰案周禮小

胥王宮縣又去其一特縣又去其一特縣○注天子至之○正義曰案周禮小

面判縣又去其一特縣又去其一特縣○注天子至之○正義曰案周禮小

磬半為堵全為肆鄭云諸侯之大夫半天子之大夫西縣鐘東縣磬士亦半天

子謂之士縣磬而○已案典命子男之卿再命其大夫壹命其士不命此云不命之

黨云疾君視之病者恆加朝服此云東首喪下篇云東首視之北牖下是恆在北牖

在下也若君不視之時則恆東首隨病者所宜此熊氏所說也今謂病者○雖恆

廢去至伸也○初生時在日地今病困而反在牀其氣還反得活所以病困而除牀

取地義也人所加者新朝衣服矣互言之也朝服云衣素裳也云加朝服者明其終於

徹新衣則所知所加者新朝衣服矣互言之也朝服云衣素裳也云加朝服者明其終於

正也者解所加者新朝衣服矣互言之也朝服云衣素裳也云加朝服者明其終於

正也者解所加者新朝衣服矣互言之也朝服云衣素裳也云加朝服者明其終於

內子未命則死於下室遷尸于寢士之妻皆死于寢室通耳其尊者所不燕焉

君謂之路寢大夫謂之上為適寢內子或謂之適室此變命婦言世婦者明尊卑同也

世婦以君下寢之上為適寢內子或謂之適室此變命婦言世婦者明尊卑同也

處昌慮疏君夫至子寢○正義曰此經小寢卒歸於寢正故在路寢也諸侯人亦

反下同疏侯三寢一正者曰路寢餘二曰小寢卒歸於寢正故在路寢也諸侯人亦

有三寢一正也大小亦卒正寢其妻亦死適寢也大夫適寢者適寢猶今聽事處也

其制異諸侯也大小亦卒正寢其妻亦死適寢也大夫適寢者適寢猶今聽事處也



自東榮中屋履危北面三號捲衣投于前司服受之降自西北榮臣小臣君之近

復所以事君之衣也夫人朝服而復之者敬也復用死者之祭服以其求於神也

其夫人用揄狄子男以世婦亦以禮衣榮呈翼升東榮者謂卿大夫士謂卿大夫

自玄冕而下之服也其世婦亦以禮衣榮呈翼升東榮者謂卿大夫士謂卿大夫

諸侯言東霽危棟上也號若云鼻禁復也司服以篋待衣於堂前○卷本又作

劉昌宗音營號戶高反注同捲俱勉反徐紀阮反禕音其為賓則公館復私館

不復其在野則升其乘車之左轂而復之私館卿大夫之家也木於之復為主人

**疏**小。臣。至。而。復。○。正。義。曰。此。一。節。明。復。時。所。用。之。衣。及。招。魂。升。降。之。節。○。小。臣

與君所為招魂之時冀君魂神來依之則大夫謂上公以皆用近臣是君之親近

皆著朝服奉事君之魂神故朝服○君以卷者謂上公以皆用近臣是君之親近

屈狄者謂子男之夫人自屈狄而下○大夫以玄纁也其言大夫招魂用

故用招魂也言世婦者亦見君之世婦以禮衣與大夫同也○士以爵弁者士亦

用助祭上服也以招魂六冕則以衣名冠諸侯爵弁則以冠名衣今言爵弁者士亦

以招魂也○皆升自東○榮者此復者初上屋時也榮屋翼也天子諸侯四注為

屋而大場云以下不得於屋故謂上注而為直頭即屋翼也復者升東翼而

危者中屋者當屋東西之義也鬼神所嚮也三號上呼之聲三徧也○北

三號者復者北面求陰之義也鬼神所嚮也三號上呼之聲三徧也○北

號於上冀神在天而來也一號於下冀神在地而來也一號於中冀神在天而地  
之號於上冀神在天而來也一號於下冀神在地而來也一號於中冀神在天而地  
受之者三招既竟捲斂所復生之衣從屋前投與司服之官司所服以篋待衣於堂  
前也前謂陽生之道復是求生故云從屋前投與司服之官司所服以篋待衣於堂  
號也○降自西北榮者復虛從所求不得之道還故自陰幽而下復是求正西而升  
東榮而上求既不得不忍虛從所求不得之道還故自陰幽而下復是求正西而升  
西不由前降不以虛反也降因徹西北扉者亦用陰殺之所也鄭注士喪禮  
云不由前降不以虛反也降因徹西北扉者亦用陰殺之所也鄭注士喪禮  
至堂前○正義曰君上以卷謂上下公也夫人以屈狄互言耳者男子舉上公婦人  
舉子男之妻男子舉上以卷謂上下公也夫人以屈狄互言耳者男子舉上公婦人  
大夫士禮也者以鄉飲酒鄉射是諸大夫士之禮云設洗當東西兩頭為屋簷霽下案  
大夫士禮也者以鄉飲酒鄉射是諸大夫士之禮云設洗當東西兩頭為屋簷霽下案  
燕禮云設洗當東西兩君亦然也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也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也  
注燕禮是諸侯禮明天子亦然也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也復衣不以衣尸不以斂也  
以其衣襲斂是用生施死於義相反士喪禮云以衣衣尸浴而去婦人復不以  
之○衣尸於旣反注衣尸同斂力驗反後不出者皆同去起呂反婦人復不以  
神○神時廉反婦人非事鬼神上神之衣凡復男子稱名婦人稱字以婦人行唯哭先復  
復而後行死事氣絕則哭以爲死復生若不用復衣而斂○正義曰復是求  
爲反故不得將衣襲尸及斂也○婦人復不以衣衣尸浴而去婦人復不以  
之盛服而非是事神之衣故不用招魂也絳襪衣下曰神○凡復至稱字者自  
殷人以上貴賤復同呼名周則天子稱名諸侯稱某甫且字矣大夫士稱名而  
婦人並稱字○唯哭至死事者唯哭先復者氣絕而孝子即哭哭訖乃復故云  
唯哭先復也復而後行死事謂正尸於牀及浴襲之屬也始卒主人啼兄弟哭婦人  
不生故得行於死事謂正尸於牀及浴襲之屬也始卒主人啼兄弟哭婦人

禮記注疏 四十四 中華書局聚

哭踊悲哀有深淺也若嬰兒中路**疏**始卒至人哭踊正義曰主人孝子男子

嬰兒失母故啼也兄弟哭者有聲曰哭兄弟情比主人為輕故哭有聲也

者通自諸既正尸子坐于東方卿大夫父兄子姓立于東方有司庶士哭于

堂下北面夫人坐于西方內命婦姊妹子姓立于西方外命婦率外宗哭于

堂上北面正尸者謂遷尸下南首也子後世婦為內命婦卿大夫之妻為外命

婦外宗姑疏既正至北面謂世子世子尊故坐于東方謂室內尸東故

士喪禮云主人入坐于床東是也卿大夫父兄子姓依唯士禮父兄子姓大功以

上正立于室後又云親者在室鄭云謂大夫功以上依唯士禮父兄子姓大功以

在室內但諸侯以上位尊不可不正定世子之位顧命康王之入翼室恤宅

宗人宜與卿大夫庶士哭于堂下北面者以其卑故或在堂下北面不云東方稍

近西而當戶以堂下西方無婦人則諸父兄子姓等雖小功以下皆在堂上西

面也○夫人坐于西方者亦近尸故士喪禮云婦人俠牀立于西方者內命婦則子

婦也姑姊妹謂君姑姊妹也子姓立於西方也外命婦率外宗等疏於

內命婦故謂遷尸外婦下南首也者既夕禮云說牀第當牖及遷尸是也知南首

者按士喪禮將含之時商祝入當牖北面受具奠于尸西鄭注云如商祝之事  
位則尸南首明矣是也云子姓謂衆子孫也者謂子孫所生也云其男子立於  
主人後女子立於夫後者約士喪禮文或諸侯位尊男子等當立于戶外東  
方已具前說云世婦爲內命婦卿大夫之妻爲外命婦相當故知內命婦是世婦也喪  
世婦與大夫妻相敵此經內命婦與外命婦大夫妻又周禮命婦及於士則其妻亦  
服傳云命婦者大夫之妻故云外命婦卿大夫妻與姑姊妹御相對俱外族其女是異姓  
爲命婦故鄭注內宰云士妻亦爲命婦士妻與姑姊妹御相對俱外族其女是異姓御  
內命婦中兼之也云外宗姑姊妹之妻者但姑姊妹御必嫁於外族其女是異姓御  
所生無稱外宗之禮外宗姑姊妹御必嫁於外族其女是異姓御  
宗容無爵者女之禮外宗姑姊妹御必嫁於外族其女是異姓御  
內宗內女之有爵者此不言者則前文姑姊妹是也但姑姊妹已嫁國中則爲  
命婦別云姑姊妹也中兼之略可知也大夫之喪主人坐于東方主婦坐于西方其  
母之云姑姊妹外宗中兼之略可知也大夫之喪主人坐于東方主婦坐于西方其  
有命夫命婦則坐無則皆立命夫命婦來哭者同宗父兄子姓姑姊妹士之喪主  
人父兄子姓皆坐于東方主婦姑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士賤同宗尊卑皆坐凡哭尸于  
室者主人二手承衾而哭承衾哭者哀慕若欲攀援徐于願反作**疏**大。夫。至。而  
曰此。一。經。明。大。夫。初。有。喪。哭。位。之。禮。○。其。有。命。夫。命。婦。則。坐。無。則。皆。立。者。謂。哭  
位。之。中。有。命。夫。命。婦。雖。有。卑。於。死。者。以。其。位。尊。故。坐。哭。若。其。無。命。夫。命。婦。雖。尊  
於。死。者。亦。皆。立。哭。○。注。命。夫。至。者。立。○。正。義。曰。知。命。夫。命。婦。來。哭。者。同。宗。父。兄  
子。姓。姑。姊。妹。子。姓。也。者。案。左。氏。傳。士。踰。月。外。姻。至。今。大。夫。初。喪。正。尸。無。容。即。有  
異。姓。故。知。是。同。宗。之。親。來。哭。者。知。非。異。姓。卿。大。夫。來。弔。者。以。其。與。主。人。等。並。列  
哭。位。故。知。是。爲。喪。來。哭。者。若。有。弔。者。當。立。哭。不。得。坐。也。此。大。夫。之。喪。不。顯。父。兄

禮記注疏 四十四 四 中華書局聚

子卑者及姑姊妹云凡位者約上文君喪及下文士喪略可知也云凡此哭者尊者

大非命夫命婦者皆立是也此云尊卑非謂對死者為尊卑也若其今所行之

禮與古異也成服之後尊於死者則坐卑於死者則立也○注士賤至皆坐○

也君之喪未小斂為寄公國賓出大夫之喪未小斂為君命出土之喪於大夫

不當斂則出父母始死悲哀非斂時○為寄于偽反下皆同下注為母為其罷倦

皆疏於正義曰此一經明君大夫士之喪大夫來弔其主人出於大夫之節○士之喪

當小斂及國賓士出迎大夫○注出者至庭故下文云降自西階又云士於大夫親

弔則與之哭不逆於門外是也以此言之則世子於天子之命於君命故下文云於

不當斂謂其來非斂近大夫與士至小斂相偪也士於大夫雖與小斂相偪不當

斂之時尚為大夫出若未小斂之前為大夫有事告知也主人無事則為大夫弔當事

亦謂小斂之事與此同斂訖大夫至即拜之故雜記云當袒大夫出其餘則不出

也故士喪禮未襲之前君使人弔主人於寢門外見特拜之因送入門右北面是

非謂此違者皇氏云若正當斂時不出迎若斂後而有大喪夫至則絕踊而拜○





面而哭今大夫獨來不與士相隨故大夫北面而弔是特弔也北面夫人為寄公夫人

出命婦為夫人之命出土妻不當斂則為命婦出夫出拜之於堂上此時寄公

斂之後尸疏正義曰前經明男子迎賓此經明婦出房而拜也○夫人為寄公夫

卑與夫同故所為出者亦同也○命婦為夫人之命出者前經明士於大夫不當斂出

此出亦不下堂耳○士妻不當斂則為命婦出者前經明士於大夫不當斂出

故此士妻於命婦亦不當斂而外出也○注出拜於堂上云此時寄公夫人命婦位

者在堂上北面者以前文云君之喪以外命婦率外宗哭於堂上北面故知此命婦

夫同則知寄公夫人亦與命婦同也云小斂之後尸西東面小斂主人即位于

戶內主婦東面乃斂卒斂主人馮之踊主婦亦如之主人袒說髦括髮以麻婦

人鬢帶麻于房中疏既殯說髦此云小斂蓋諸侯禮也士之既殯諸侯之小斂

侯有左右房○馮皮冰反本或作憑後皆同袒大旱反說疏正義曰此一節明

斂之節及拜迎於賓及奠祭弔者之儀各隨文解之○主人即位于西面○主人

初時尸在牖下主人馮尸而踊○主婦亦如之喪禮馮尸竟亦踊與男子同也○

馮人之踊者斂訖主人馮尸而踊○主婦亦如之喪禮馮尸竟亦踊與男子同也○

未括髮先云袒者或人君禮也○說髦幼時翦髮為之至年長則垂著兩





夫內子士妻亦謂大夫士妻家自遭喪小斂後拜賓命婦及拜士妻之禮大夫士  
各自遭喪并言之者以其大夫士家自遭喪小斂後拜賓同故也此即君大夫士之  
喪小斂後拜賓且與上未小斂時下文類其義踰於皇氏矣○主人即位○  
義曰主人拜賓之後稍近北即阼階下位○然故明之至變也○  
衣加主要帶即首經於序東復位乃踊也○注即位之變也○  
小斂加主要帶即首經於序東復位乃踊也○注即位之變也○  
喪禮階下也云有主人東即位又云卑相變也者案士喪禮序東復位故知此即位  
在阼階下也云有主人東即位又云卑相變也者案士喪禮序東復位故知此即位  
乃踊士為卑此據諸侯為尊故又序東帶經猶括髮若為喪位而免○正義曰  
為父喪拜賓竟而即阼階為尊位故又序東帶經猶括髮若為喪位而免○正義曰  
時不復括髮以賓代之踊竟後始設小斂之奠也○  
謂小斂奠也髮以賓代之踊竟後始設小斂之奠也○  
斂之後來弔者揜襲衣今小斂之衣若未斂之奠也○  
有朝服開朝服露裼衣今小斂之衣若未斂之奠也○  
氏云謂吉冠之卷帶以朋友之冠素弁故帶經者若無朋友之帶經者則無帶唯  
帶經謂首經總之經帶以朋友之冠素弁故帶經者若無朋友之帶經者則無帶唯  
經而巳○注始死至而踊入○拾更也謂主人先踊者朝服裼者踊三者云是與主  
人更踊○注始死至而踊入○拾更也謂主人先踊者朝服裼者踊三者云是與主  
裘而弔是也知朝服者論語云羔裘玄冠不以弔者約也○  
斂之前可以弔云小斂則改襲而加武與帶經者約也○  
不凶冠亦不也○  
作凶冠亦不也○  
云亦不引檀弓曰以下者證小斂之前裼裘小斂之妨熊氏云加武帶經謂有素  
弁於吉冠之引檀弓曰以下者證小斂之前裼裘小斂之妨熊氏云加武帶經謂有素  
朋友之恩若兩大夫於武連朋友之恩皆朝服襲小斂之時於玄冠大夫於士於  
朋友之恩若兩大夫於武連朋友之恩皆朝服襲小斂之時於玄冠大夫於士於

無朋友之恩皆玄冠朝服襲裘而加若士大斂之時有朋友之恩者及兩大夫

相為并君於大夫皆皮弁服襲裘而加若士大斂之時有朋友之恩者及兩大夫

故士喪禮云君大夫士視大斂注云皮弁服襲裘無經也故服問云公為卿大夫

錫亦皮弁當事則弁經不云士則此所當事謂未成服之前弔服也若成服之卿大

夫亦皮弁當事則弁經不云士則此所當事謂未成服之前弔服也若成服之卿大

其錫衰總衰之等已具上檀弓疏然熊氏以武上加經與君喪虞人出木角狄

帶帶文相妨其義未善兩家之說未知孰是故備存焉○君喪虞人出木角狄

人出壺雍人出鼎司馬縣之乃官代哭斂代更也為漏刻分時而更哭也木給爨

竈角以為料水斗壺漏水之器也冬漏以火爨鼎沸而後沃之此挈壺氏所掌

也屬司馬司馬涖縣其器○壺音胡縣音玄及下注同更古行反下同罷音皮

倦其卷反漏音陋爨七亂反又七官反下爨音結○大夫官代哭不縣壺也○君

音俱水斗也隱義云容四升也挈苦結反又音結○大夫官代哭不縣壺也○君

不相下嫁反下成君士代哭不以官疏哭也君堂上二燭下二燭大夫堂上一燭

下二燭士堂上一燭下一燭燭所以照饌也滅燎而設燭○疏正義曰此一燭節

論君及大夫士小斂後代哭之異○君喪虞人出木角者虞人主山澤之官故

出木與角○狄人出壺者狄人樂吏主挈壺漏水之器故出壺雍人出鼎者雍

人主亨飪故出鼎也所以用鼎及木者冬月恐水凍則鼎漏遲遲更無準則故

取鼎煖水用虞人木爨鼎煖之故取鼎及木也○司馬縣之者司馬夏官卿也

其屬有挈壺氏掌知漏事故司馬漏分時使均其官屬更次相代而哭使聲不絕

也○注燭所至設燭○正義曰有喪以照於中庭終夜賓出徹帷也君與大夫斂即徹

設燎至曉滅燎而日光未明故須燭以照祭饌也

帷徹或疏惟正義曰士小斂竟而徹惟此至小斂竟下階拜賓賓出後乃除哭尸

于堂上主人在東方由外來者在西方諸婦南鄉者由外來者猶謂奔喪者也無奔喪

疏猶正義曰此一節通明小斂後尸出在堂時法也○由外來者在東方者主由從也

從外來謂新奔喪者若於時有新奔喪從外來者則居尸西方也所以爾者阼

階有事故升自西階乃就西方又一通云欲見異于在家者故在西方也爾者阼

小斂而奔者則在東方也故奔喪注云其未小斂而位本在西方東鄉今既在

南鄉者諸婦主婦以下在家者若無奔喪者則婦人位本在西方東鄉今既在

外新奔者故移辟之婦人迎客送客不下堂下堂不哭男子出寢門見人不哭

而哭猶野哭也出門見人謂迎賓客者也○處昌慮反其無女主則男主拜

女賓于寢門內其無男主則女主拜男賓于阼階下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為之

拜為後者不在則有爵者辭無爵者人為之拜在竟內則俟之在竟外則嬪葬

可也喪有無後無無主拜者皆拜賓於位也○衰七雷反人為于偽反下人為注

為下為君皆同疏婦人迎客送客不下堂○堂不哭至喪有無後無無主○正

竟音境下同疏義曰此一節明小斂之後男女主迎送弔賓及拜賓之位

又廣明喪主不在之義婦人質故迎客送客不下堂○下堂不哭者敵者不下

堂若有君夫人弔則主婦下堂至庭稽顙而不哭也男子出寢門見人不哭者

弔徹帷主人迎于寢門外見賓不哭是也○其無女主則男也故士喪禮君使人

賓內者。此以下明喪無主而使人攝者禮也。若有主則使男主拜男賓女主拜女賓。若無女主者則男主拜男賓。若無男主者則女主拜女賓。賓于寢門內也。○其無男主則女主拜男賓。若無女主則男主拜女賓。賓于阼階下者若無男主人則少遠階下而猶不出門也。○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為之拜也。男拜女賓于門內少遠階下而猶不出門也。○子幼則以衰抱之。人為之拜也。

也。男若無子雖幼小則以衰抱之。辭者謂不在家之拜主有官爵其攝主無官爵則出者若不在而家有喪則有爵者辭者謂不在家之拜主有官爵其攝主無官爵則辭謝於賓云。已無爵不敢拜賓。○在竟內則俟之者若主行在國外計不可待。則葬可也。在竟外則殯葬可也。○喪有無後無主者釋所以必使人攝及其衰抱幼之義無可待。則葬可也。在竟外則殯葬可也。○喪有無後無主者釋所以必使人攝及其衰抱幼之義無

後。已自絕嗣無闕於人。故可無後也。若無主也。君之喪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既相對於賓有闕故四鄰里尹主之。是無得無主也。君之喪三日子夫人杖五日。既殯授大夫世婦杖。子大夫寢門之外杖。寢門之內輯之。夫人世婦在其次則杖。即位則使人執之子。有王命則去杖。國君之命則輯杖。聽卜有事於尸則去杖。

大夫於君所則輯杖。於大夫所則杖。○君禮大可以見親疏也。輯斂也。斂者謂舉之不以柱地也。夫人世婦次於房中。即位堂上。堂上近尸。殯使人執杖不敢自持也。子於國君之命輯杖。下次於君不敢敵之也。卜葬卜日殯也。凡喪祭虞而有尸。大夫於君所輯杖。謂與之俱。即寢門外位也。獨焉則杖。君謂子也。於大夫所杖俱為君杖。不相下也。○輯側立。反下同。斂也。去起呂反。後去杖皆同。見賢遍反。斂力檢反。下同。柱疏。君之後杖之節。制各依文解之。○節廣明君及大夫士三日知主反近附。下同。柱疏。君之後杖之節。制各依文解之。○節廣明君及大夫士三日

子謂兼適庶及世寢門也。○寢門之內輯之。殯宮門也。○不柱地。殯廬在門內。神明所在。故入行。以謂至寢門也。○世寢門也。○寢門之內輯之。殯宮門也。○不柱地。殯廬在門內。神明所在。故入

即位則使人執之子。有王命則去杖。國君之命則輯杖。聽卜有事於尸則去杖。

大夫於君所則輯杖。於大夫所則杖。○君禮大可以見親疏也。輯斂也。斂者謂舉

之不以柱地也。夫人世婦次於房中。即位堂上。堂上近尸。殯使人執杖不敢自持也。子於國君之命輯杖。下次於君不敢敵之也。卜葬卜日殯也。凡喪祭虞而有

尸。大夫於君所輯杖。謂與之俱。即寢門外位也。獨焉則杖。君謂子也。於大夫所杖俱為君杖。不相下也。○輯側立。反下同。斂也。去起呂反。後去杖皆同。見賢遍反。斂力檢反。下同。柱疏。君之後杖之節。制各依文解之。○節廣明君及大夫士三日

知主反近附。下同。柱疏。君之後杖之節。制各依文解之。○節廣明君及大夫士三日

子謂兼適庶及世寢門也。○寢門之內輯之。殯宮門也。○不柱地。殯廬在門內。神明所在。故入

行。以謂至寢門也。○世寢門也。○寢門之內輯之。殯宮門也。○不柱地。殯廬在門內。神明所在。故入

行。以謂至寢門也。○世寢門也。○寢門之內輯之。殯宮門也。○不柱地。殯廬在門內。神明所在。故入



門斂之不敢與子地也若庶子至寢門則去杖則不得持入也此大夫與子同者謂  
大夫特來不與子地也若庶子至寢門則去杖則不得持入也此大夫與子同者謂  
文云大夫於君所則杖也○是也夫則使人婦執之者次謂婦人居喪之地  
在房內則得持杖柱地也○即位則使人婦執之者次謂婦人居喪之地  
出房即位則不復自執但使天子代之命則對之則不敢杖也○云子有王命則去杖者  
子亦謂世子也○復自執但使天子代之命則對之則不敢杖也○云子有王命則去杖者  
國君之命則杖者國君若鄰國之命則對之則不敢杖也○云子有王命則去杖者  
比成君故自斂杖以敬彼君命也○聽卜有事於尸則去杖者聽卜葬未敢  
日也○有事於尸謂虞及卒哭附祭事尸時也○敬於尸則去杖者聽卜葬未敢  
所則杖者謂世子也○若大夫祭事尸時也○敬於尸則去杖者聽卜葬未敢  
是也○君於杖無所則杖者○並得執杖柱地也○俱來而與諸大夫俱在門外位故去杖也○正義曰外位既同  
三曰者下文云士之喪二日而殯三日人之朝主大人杖則見親疏也者三日以下與大  
同故知死後三日也○喪二日而殯三日人之朝主大人杖則見親疏也者三日以下與大  
夫之喪既殯氏云經人主婦室老皆杖在室者若親疏杖為他國夫是則不杖嫁為卿大  
親疏也○熊氏云經人主婦室老皆杖在室者若親疏杖為他國夫是則不杖嫁為卿大  
夫之妻與大夫同五日杖也○喪服四制七日授士杖於房中者謂西房也○故上文  
嫁為士妻及君之御皆十日杖也○喪服四制七日授士杖於房中者謂西房也○故上文  
云婦人髮帶麻于房中是也○即位堂上者經文下云夫有事於尸之寄公夫而於堂  
上祭之前卜者唯卜葬日耳○是也○即位堂上者經文下云夫有事於尸之寄公夫而於堂  
虞祭之前卜者唯卜葬日耳○是也○即位堂上者經文下云夫有事於尸之寄公夫而於堂  
云虞而前立尸又士禮有尸是故知卜謂卜葬也○大夫於君所祭而前立尸者檀弓  
門外位也○者以經云子大夫寢門之外杖也○經前云是寢門外位若寢門內位則君  
亦輯之位也○者以經云子大夫寢門之外杖也○經前云是寢門外位若寢門內位則君  
謂子也○者於大夫當去杖也○云君謂子也○外杖也○經前云是寢門外位若寢門內位則君  
於大夫所是兩大夫所杖俱為君杖不相下也○謂大夫大夫之喪三日之朝既

殯主人主婦室老皆杖大夫有君命則去杖大夫之命則輯杖內子為夫人之

命去杖為世婦之命授人杖大夫有君命去杖大夫之命則輯杖內子為夫人之

也○為夫于偽反下及疏大夫既殯者謂死後三日既殯之節明大夫杖節三日之

注妾為君為人得並同疏朝既殯者謂死後三日既殯之節明大夫杖節三日之

也婦室老皆杖者應杖者鄭云通實大夫也大夫有父母之喪也對君命亦然也大夫及嗣

也嗣子而云大夫者鄭云通實大夫也大夫有父母之喪也對君命亦然也大夫及嗣

子有君命則去杖也若兩大夫自相對則不去杖敵無所下也○內子為夫之使則斂

杖以自卑下之也若兩大夫自相對則不去杖敵無所下也○內子為夫之使則斂

命去杖者內子○卿妻若卿大夫授人杖者若長子喪君夫人有命弔內子已者皆為夫

人之命去杖也○為世婦之命授人杖者若長子喪君夫人有命弔內子已者皆為夫

內子執杖以自隨也世婦卑於夫人隨而不去也經云大夫之喪不舉命婦而舉

至喪也○正義曰經云大夫之喪則其子非大夫也今云大夫喪也君士之喪二

命是謂子為大夫經雖以子為主兼通身實為大夫有父母喪也君士之喪二

日而殯三日之朝主人杖婦人皆杖於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於大夫世婦之

命如大夫士二日而殯者下大夫也士之禮死與往日生與來日此二日於子

皆杖不以即位子謂凡庶子也同大夫士哭殯則杖哭柩則輯杖也哭殯謂既塗

後也大夫士之子於父也父也尊遠杖不入廟門天

子諸侯之子於父也父也尊遠杖不入廟門天

至尊為人得而廢之也○棄本亦疏節○二日而殯者○正義曰此一節明士之杖

作古弃字斷丁管反之注斷瓜同疏節○二日而殯者○正義曰此一節明士之杖



枕舍一牀襲一牀遷尸于堂又一牀皆有枕席君大夫士一也後此事宜承濡濯之

於坎下。札爛既脫在此耳造猶內也禮第祖簣也謂無席如浴時牀也禮自仲春

士不用冰以瓦為盤併以盛冰耳漢禮大盤廣八尺長丈二深三尺赤中夷盤

小焉周禮天子夷盤士喪禮君賜冰亦用夷盤然則其制宜同之○尺盤本又作

槃步于反造七報反下及注皆同直孝反下文同坎日感反札側也八反爛力旦

反含胡暗反濡奴亂反下及注皆同直孝反下文同坎日感反札側也八反爛力旦

反長直亮反深尸鳩反曠○君設至一也○正義曰此於盤中初死沐浴之節

○盤者小於大盤亦內冰焉○士併瓦盤無冰者瓦盤○既有枕舍一牀襲一牀遷

尸于堂又禮牀者言此徹枕設巾是也○皆有枕席者唯含襲及堂皆有枕席

面平故士喪禮云商祝徹枕設巾是也○皆有枕席者唯含襲及堂皆有枕席

故鄭注士喪禮云商祝徹枕設巾是也○皆有枕席者唯含襲及堂皆有枕席

兩楹之間衽如初有枕云衽寢臥之席也亦下莞上簟是也○士喪禮大夫設牀一第也

者自設牀禮入於內故云造猶內也禮第祖簣也謂無席○正義曰造是造浴

凡造詣者必入於內故云造猶內也禮第祖簣也謂無席○正義曰造是造浴

時無席為漏水也設冰無席為通寒氣也命婦則火出之後尸既襲昭四年

內冰盤中者若人也君仲春則用冰若命夫命婦則火出之後尸既襲昭四年

左傳云獻羔而啓之公始用之謂仲春也又襲火出而畢賦周禮士人夏頒冰

是卿大夫以下三月以後而得用冰也周禮天子諸侯亦設冰人云大襲斂

大夫也既斂謂士也皆是死之明日若天子諸侯亦設冰人云大襲斂

之前也云夷斂謂士也皆是死之明日若天子諸侯亦設冰人云大襲斂

共夷大盤夫所用對君大盤為小盤即此喪禮君賜冰亦用夷盤者案周禮凌人云大襲斂

者據大盤夫所用對君大盤為小盤即此喪禮君賜冰亦用夷盤者案周禮凌人云大襲斂

有冰用夷盤何不言君賜此大君賜皆諸侯之士既畢若無君賜何得用冰云其制宜同之者以天子夷盤此大夫云夷盤主喪禮又云夷盤三者俱有夷各是其制宜同也但始死遷尸于牀櫛用斂衾去死衣小臣楔齒用角柶綴足用燕几

君大夫士一也死牀謂所設牀第當牖者也士喪禮曰士死於適室櫛荒胡反去

死起又呂反注同楔桑結反室丁歷反綴丁疏此經論初死一節反明初死沐浴而沐

劣反又丁衛反下注同適室丁歷反綴丁疏此經論初死一節反明初死沐浴而沐

浴前經論浴後設冰經文顛倒故鄭注前經云此事皆沐浴之後宜承濡濯

於坎下今依鄭次隨文解之顛倒故鄭注前經云此事皆沐浴之後宜承濡濯

更遷尸于牀而離初死處以近南當牖也既遷尸在牀而謂既正尸也櫛齒用角柶者

覆也斂衾者將擬大斂之時衣所加新衣及復衣為尸將浴故也小使小臣以柶柱張

既覆之故除去死時衣所加新衣及復衣為尸將浴故也小使小臣以柶柱張

楔柱也柶以角為之長六寸兩頭曲屈為將含恐口閉急故使小臣以柶柱張

尸齒令開也○綴足用燕几者為尸應著屨恐足亦使小臣用燕几綴拘

之令直也案既夕禮云綴足用燕几者為尸應著屨恐足亦使小臣用燕几綴拘

脛在南以拘足如鄭几此言則側几於足今几脚南出以拘尸足兩邊不令辟戾

崔氏云燕几今之燕几其形曲仰而拘足與鄭違其義非也○君大夫士一也

者自始死至此貴賤同○注牀謂至者也○正義曰第牀簀也初廢牀者牀在

北壁當戶至復魄後遷之在牀而當牖南首所以死後必遷當牖南首者以牀在

生寢臥之處故士昏禮同牢在奧又云御衽于奧勝衽良席在東北止又曲禮

云為人居子者居不主奧是尊者在常居之處若晝日常居則當戶故玉藻云君子

之居恆當戶恆居北牖下明不病不恆居北牖下也故管人汲不說縮屈之盡

鄭前注病者恆居北牖下明不病不恆居北牖下也故管人汲不說縮屈之盡

階不升堂授御者御者入浴小臣四人抗衾御者二人浴浴水用盆沃水用料

浴用絺巾拒用浴衣如宅日小臣爪足浴餘水弃于坎其母之喪則內御者抗

衾而浴抗衾者蔽上重形也拒拭也爪足斷足爪也吐活反管人如字掌管簫之人

抗苦瀆反舉也盆蒲奔反沃烏谷反料音主又音斗絺音管人至而浴正義

勅其反一本作浴去逆反拒音震宅音他下同拭音式管人至而浴正義

緇人主館舍者故鄭注士喪禮管人有司主館舍者汲謂汲水不說緇屈之者

者以水從西階而升盡不堂知西階者以士喪禮云為塋于西牆下故知從

西階而升也○浴而升盡不堂知西階者以士喪禮云為塋于西牆下故知從

尸熊氏云浴用盤於牀下承浴水○此蓋人君與大夫禮或可大夫為上絺故用之也

士喪禮云浴用盤於牀下承浴水○此蓋人君與大夫禮或可大夫為上絺故用之也

玉藻云浴用二巾上絺下綌是也○此蓋人君與大夫禮或可大夫為上絺故用之也

令燥也賀氏云以布作之生時有也此也士喪禮云浴衣於篋注云浴衣已浴所

衣之衣以布為之其制如小通裁是也○如宅日者宅日謂平生尋常之日也

○衣之衣以布為之其制如小通裁是也○如宅日者宅日謂平生尋常之日也

棄之於坎中坎者是甸人所掘於階間取土為竈之坎甸人主郊野之官○其

母之喪則內御者抗衾而浴者內外宜別故用內御舉衾也內御婦人亦管人

浴用事如前唯管人汲授御者御者差沐于堂上君沐梁大夫沐稷士沐梁甸

人為塋于西牆下陶人出重鬲管人受沐乃煮之甸人取所徹廟之西北扉薪

用爨之管人授御者沐乃沐沐用瓦盤拒用巾如宅日小臣爪手翦須濡濯弃

于坎差浙也浙創米取其潘以為沐也浴沃用料沐於盤中文相變也士喪禮



不食梁故諸侯之士用稻天子之士用黍稷相對稷雖為重其味短故大夫  
用之黍則味美而貴故特性少牢爾黍于席以其味美故也詩頌云其饗伊黍  
鄭注豐年之時雖賤者猶食黍是黍貴也君之喪子大夫公子眾士皆三日不食  
也故天子用之無正文故疑而云與也

子大夫公子食粥納財朝一溢米莫一溢米食之無筭。士疏食水飲食之無筭。

夫人世婦諸妻皆疏食水飲食之無筭。法納財謂食穀也一升二兩曰溢於粟米之

同溢音逸也。劉昌宗又音實下。同莫音暮。疏食音嗣。下及下注。疏食皆同。疏。君之

各依○文解之。今此一節。廣明君喪食之禮。初死至除服。謂君及大夫士食飲之節。今

每日納用之。米朝唯筭。○士疏食水。飲者疏食也。食飯也。士居喪困病。不能食。鬻

食隨須則食。故云無筭。○士疏食水。飲者疏食也。食飯也。士居喪困病。不能食。鬻

米為飯亦水為飲。○注。納財謂食穀也。二兩曰溢。至是皆一溢米。或粥或飯。○故

言疏食水飲也。○注。納財謂食穀也。二兩曰溢。至是皆一溢米。或粥或飯。○故

正義曰。財謂穀也。故太宰云。以九賦斂財。賄也。注。云。財謂泉穀。是穀為財。但米

由穀出。經已稱米。故鄭云。食穀必言納財。賄也。注。云。財謂泉穀。是穀為財。但米

時不過朝夕。二溢之米。當須納其米。故云。一籥。律。歷。志。也。云。一籥。為。合。則。二。升。四。合。

重一兩者。合為一升。升重十兩。二則一斤。為二升。與此不同者。但古秤。有。二。法。

說左傳者。云。百。二。十。斤。為。石。則。一。斗。十。斤。為。二。升。與。此。不。同。者。但。古。秤。有。二。法。

為一升。則有奇。今一兩。為。十。銖。八。參。以。成。四。百。八。十。銖。計。一。十。九。銖。二。參。在。是。為。

米一升。則有奇。今一兩。為。十。銖。八。參。以。成。四。百。八。十。銖。計。一。十。九。銖。二。參。在。是。為。

飯者。粥與疏食。俱言無筭。是疏食與粥者。皆一溢米。或粥。謂食粥者。或飯。謂疏



也食大夫之喪主人室老子姓皆食粥衆士疏食水飲妻妾疏食水飲室老子其貴也衆士

所謂士亦如之如其子食粥妻疏室老子姓皆食粥者室老謂貴臣子禮也

也不云衆子者主人中兼之衆士疏食者謂非室老也按喪服傳云卿大夫

室老士貴臣其餘皆衆臣鄭注云士邑宰此不云者邑宰雖貴以其遠於君與

衆臣同案檀弓主人主婦歡粥此夫人世婦妻皆既葬主人疏食水飲不食菜

果婦人亦如之君大夫士一也練而食菜果祥而食肉之屬桃既葬至食肉

一節明既葬至練祥君大夫士之食節也主人疏食水食粥於盛不盥食於簋

飲者熊氏云既葬哀殺可以疏食不復用一溢米也○食粥於盛不盥食於簋

者盥食菜以醯醬始食肉者先食乾肉始飲酒者先飲醴酒盛謂今時杯杆也

盥手飲者盥簋或作簋○盥古緩反簋本又作匱又作算悉緩反又蘇管

反醯呼雞反杆音于筮居呂反歡昌悅反飯扶晚反簋息尹反徐音撰○疏粥

至醴酒○正義曰此一節明食之雜禮○食粥於盛不盥者以其歡粥不用手

故不盥○食於簋者盥者簋謂竹筥飯盛於簋以手就簋取飯故盥也○食菜

以醯醬者謂練而食菜果者食之時以醯醬也○始食肉者先食乾肉始飲酒

者先飲醴酒文承既祥之下謂祥後也然間傳曰父母之喪大祥有醯醬禫而

飲醴酒二文不同又庾氏云蓋記者所聞之異大祥既鼓琴亦可食乾肉矣食

菜用醯醬於情為安且既祥食果則食醯醬無嫌矣熊氏云此據病而不能食

者練而食醯醬○期之喪三不食食疏食水飲不食菜果三月既葬食肉飲酒期

終喪不食肉不飲酒父在為母為妻九月之喪食飲猶期之喪也食肉飲酒不

與人樂之為食肉飲酒亦謂既葬○期音基下同為母疏此期之一節論期與大功喪

服則二日不食也故閉傳云齊衰二日不食○九月至喪也者謂事同期也○正

五月三月之喪壹不食再不食可也比葬食肉飲酒不與人樂之叔母世母故

主宗子食肉飲酒義服恩輕也故主謂舊君也言故不能食粥羹之以菜可也

謂性不能者有疾食肉飲酒可也為其氣微五十不成喪不致毀不散送之屬也疏

五月至成喪○正義曰此一經明五月三月喪食之節○壹不至可也者壹不

食謂總麻再不食謂小功并言之也容殤降之總麻再不食義服小功壹不食

故總以壹不食再不食結之故閉傳去小功總麻再不食殤降者也○注故主

至君也○正義曰若是諸侯當云舊君主者大夫之經云故主關大夫君也○

注謂不致毀不散送之屬也○正義曰致毀謂致極哀毀散送喪不散麻○七

麻以送葬故雜記云五十不致毀玉藻云五十不散送注云送喪不散麻○七

十唯衰麻在身言其餘居處飲既葬若君食之則食之大夫父之友食之則食

之矣不辟梁肉若有酒醴則辭尊者之前可以食音嗣辟音避梁音良疏○正義

曰此一經明已有喪既葬尊者賜食之禮葬後情殺可從尊者奪也○君食之謂君食臣也大夫謂大夫食士也父友謂父同志者也其人並尊若命食孝子則可從之食也○若有酒醴則辭者若酒醴飲之則變以梁米之飯及肉命食孝小斂於戶內大斂於阼君以篋席大夫以蒲席士以葦席○篋細葦席也三者下皆有莞

音完又疏。小斂。至。葦。席。○正義曰。此一節。明君大夫士小斂。○大斂。三者。用之。皆莞。○

正義曰。知下皆。有莞者。案士喪禮。記云。布設牀。當牖下。莞上。簟如。士始死。至于

戶內。下莞。上簟。謂小斂。席也。大斂。云。布。如。初注。云。亦下。莞上。簟如。士始死。至于

大斂。用席。皆同也。士尚。有莞。則知。君及。大夫。皆。有莞也。但此。大夫。辟君。上席。以

蒲也。若吉禮。祭祀。則蒲。在莞。下。故司几筵。諸侯。祭祀。席蒲筵。續純。加莞。席。紛純。

與此。小斂。布絞。縮者。一橫者。三君。錦衾。大夫。縞衾。士。緇衾。皆一衣。十有九稱。君

陳衣于序。東。大夫。士。陳衣于房中。皆西領。北上。絞。紵。不在列。之。絞。既斂。所用。束。堅

有九稱。法。天子。地。之。終。數。也。士。喪。禮。小斂。陳衣。於。房。中。南。領。西。上。與。大。夫。異。今。此

同。亦。蓋。天。子。之。士。也。絞。紵。不。在。列。以。其。不。成。稱。不。連。數。也。小斂。無。紵。因。絞。不。在

列。見。之。也。或。曰。縮。者。二。○絞。戶。交。反。後。皆。同。縮。所。足。容。反。縞。數。色。主。反。見。賢。遍。反。預

云。衣。單。復。具。曰。稱。後。放。此。紵。其。鳩。反。後。皆。同。從。足。容。反。縞。數。色。主。反。見。賢。遍。反。預

疏。小斂。至。在。列。○正義曰。此以下。至。絺。紵。紵。一。不。入。廣。明。君。大。夫。士。小斂。大斂。及

橫者。三者。以。布。為。絞。縮。從。也。謂。從。者。一。副。豎。置。於。尸。下。橫。者。三。幅。亦。在。尸。下。從

者。在。橫。者。之。上。每。幅。之。末。析。為。三。片。以。結。束。為。便。也。○君。錦。衾。大。夫。亦。在。尸。下。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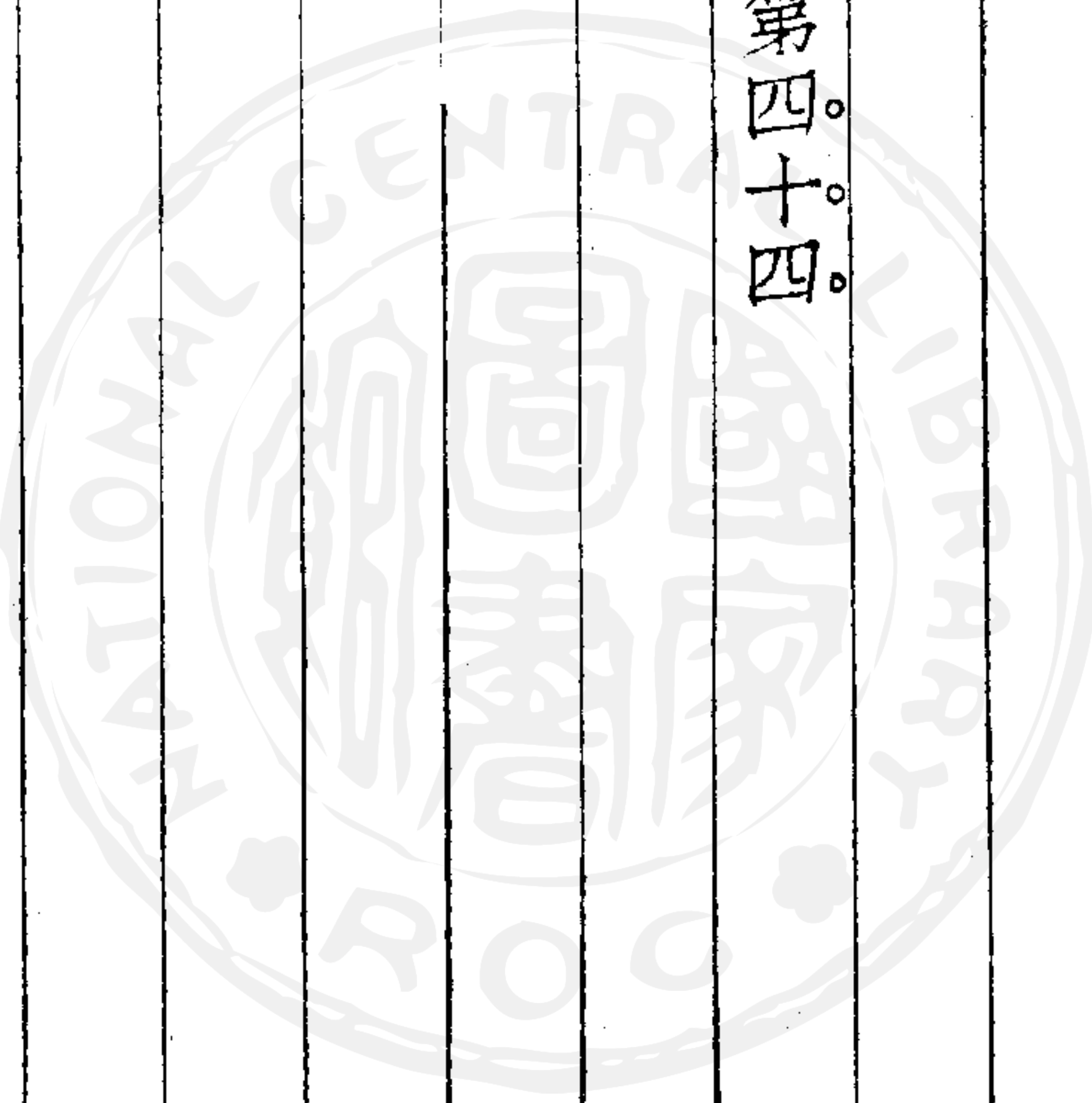
衾。皆。一。者。謂。大。夫。士。等。各。用。一。衾。故。云。皆。一。舒。衾。於。上。此。絞。上。○衣。十。有。九。稱。者

後。以。絞。束。之。○君。陳。衣。于。序。東。大。夫。士。陳。衣。于。房。中。者。謂。不。在。將。小。斂。陳。衣。也。房。中

珍傲宋版印

陳衣與士喪禮衣不同故云亦蓋天子之士也云以其不成稱不連數也者上  
衣下裳相對故為成稱絞紛非衣故云不成稱經云不在列鄭恐今不布列故  
云不連數謂不連為十九稱之列其亦布陳也云小斂無  
紛者以下文大斂始云布紛今此經直云布絞故知無紛也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四



禮記注疏卷四十四校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四

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三

喪大記第二十二

劉元云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元作先

疾病外內皆婦節

外內皆婦者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上有正義曰三字

有疾病者齊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病作疾浦鏜校亦作有疾疾者齊

君大夫徹縣節

或為北墉下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校宋本無北字衛氏集說同按釋文出為墉是亦無北字

君大至之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疾困去樂之事

毛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本去誤云下特縣又去同

東首于北墉下

閩監本作墉惠棟校宋本同此本墉誤牖毛本誤墉

則暫時移嚮南墉下

閩監本同惠棟校宋本墉作牖毛本亦作墉

君夫人卒於路寢節

士之妻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石經作士士之妻段玉裁校本云唐石經士士之妻是也各本脫一士字按正義云夫妻俱然故云皆也又云此云士死于寢是正義本經文有兩士字也

君夫至于寢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不就而燕息焉閩監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宋本毛本焉並作也

皆婦人供視之閩監本同毛本供改共

即安謂夫人寢也惠棟校宋本有就字衛氏集說同此本就字脫閩監毛本同

按莊公三十二年監本作二考文引宋板獨無各本並有考文引宋板獨無此本二誤三閩毛本同公字

小臣復節

捲衣投于前閩本同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釋文出捲衣監毛本捲作卷

小臣至而復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此一節明復時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節作經衛氏集說同

捲衣投于前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捲作卷下捲斂同

從屋前投與司服之官

閩監本同毛本與誤于衛氏集說亦作與

故云從生處來也

閩監毛本同考文引宋板云作衣續通解同

而回往西北榮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回作迴

故自陰幽而下也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自作就衛氏集說續通解同

此東榮

惠棟校宋本有云字此本云字脫閩監毛本同

復衣不以衣尸節

惠棟校云復衣節宋本分婦人復不以衲為一節凡復至稱字為一節唯哭至死事為一節

復衣不以衣至以斂

惠棟校宋本無此八字

是用生施死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施下有於字

始卒主人啼節

主人啼

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人諦云本又作啼○按依說文當作嘯从口虎聲假借作諦俗作啼

始卒至哭踊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既正尸節

既正至北面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依唯士禮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唯作唯續通解同

既夕禮云設牀第當牖及遷尸是也閩監毛本同浦鏗校云及當乃字誤按記文遷尸上有衽下莞上簟設枕

七字故云乃也

各在室女未嫁考文云宋板各作容此本作各閩監毛本同

大夫之喪節

大夫至而哭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此一經明大夫初有喪哭位之禮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無一字大夫下有士字

君之喪未小斂節

士出迎大夫士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士字

大夫與士至小斂相偪也惠棟校宋本如此續通解同此本土至二字倒閩監本同毛本與士至誤於至士

凡主人之出也節

此時寄公位在門西宋監本閩本同考文云宋板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監毛本時誤特

凡主至門外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但爵是卿大夫猶北面也惠棟校宋本作卿衛氏集說同此本卿誤即閩監毛本同

俱與士喪禮違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俱作但

小斂主人即位于戶內節惠棟校云小斂節徹帷節君拜節宋本合為一節

鄭云婦人亦有苴經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無有字按士喪禮注作亦有考文所引宋板非是

諸侯路寢室在於中房惠棟校宋本作中房此本中房二字倒閩監毛本同

### 君拜寄公節

汜拜眾賓於堂上各本同石經汜作汜岳本作汜釋文同按釋文音芳斂反當作汜為是

有襲經乃踊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云有當作先

小斂尸出堂惠棟校宋本有畢字衛氏集說同此本畢字脫閩監毛本同

此更申明拜命婦與士妻之異也惠棟校宋本作與此本與誤於閩監毛本同

及兩大夫相為并君於大夫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本并作并似拜字毛本遂誤拜

無朋友恩者閩本作朋惠棟校宋本同此本朋誤明監毛本朋誤服齊召南云當作無朋友恩者朋服字相近而誤蓋君於士也大夫

於大夫也士於士也其用皮弁服襲裘並同所異者有朋友之恩則加弁經無朋友之恩則無弁經也

婦人迎客送客不下堂節

男子出寢門見人不哭

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續通解同閩監毛本同下衍外字陳澹集說同石經考文

提要云宋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本劉叔剛本並無外字按疏

出門見人謂迎賓也

惠棟校宋本作謂迎賓也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續通解同考文引足利本同此本迎賓下衍客者

二字閩監毛本同

婦人迎客至無無主

惠棟校宋本無此八字

則出門迎亦不哭也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迎字衛氏集說同

此以下明喪無主

惠棟校宋本作此以此本此以二字倒閩監毛本同

無後已自絕嗣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已作則按考文引宋板但云無後下有則字不云已作則疑當作則無後則已自絕嗣

君之喪三日節

惠棟校云君之喪節大夫節士之喪節宋本合為一節

不以柱地也

宋監本岳本嘉靖本同釋文出以柱閩監毛本柱作柱衛氏集說同疏做此

君之至則杖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則對之則不敢杖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上則字

故並得執杖柱地也閩監毛本柱作拄考文云宋板無執字衛氏集說同

士之喪二日而殯節

弃杖者斷而弃之於隱者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棄杖云本亦作古弃字

士之至隱者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於君命夫人之命如大夫者而閩監本同而閩監本同如此毛本同此本於誤若之誤

是降下大夫也惠棟校宋本作是此本是誤定閩監毛本同

推此大夫士適子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推作惟

同並不得以杖即位也惠棟校宋本有故字續通解同此本故字脫閩監

君設大盤節惠棟校云君設節宋本自在管人汲授御者節之後按坊本陳澧集說依用興國于氏本移置亦如此

宜承濡濯弃於坎下各本同釋文出濡濯于坎段玉裁校本云濡當作溲

札爛脫在此耳閩監毛本作札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此本札誤札

作札不作札

君設至一也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者小於大盤惠棟校宋本者上有夷盤二字此本夷盤二字脫閩監毛本同

始死遷尸于牀節

此一節反明初死沐浴之節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亦作反閩監毛本反作又

故除去死時衣所加新衣及復衣閩本同考文引宋板同監本時衣誤時之及誤乃毛本亦誤時之及字不誤

兩頭曲屈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曲屈二字倒

鄭注云云尸南首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云字不重

今几脚南出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今作令衛氏集說同

初廢牀者牀在北壁當戶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者作時續通解同

媵衽良席在東北正閩監毛本正作上按浦鏜作在東北止云止古文趾○按浦鏜云是也說文有止無趾

取鄉明之義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義下有也字

管人汲不說繡節

餘水弃于坎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弃作棄

管人至而浴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故不說去此索監本毛本作此非閩本此處缺惠棟校宋本作井

生時有此也惠棟校宋本作此續通解同此本此誤作閩監毛本同

### 管人汲授御者節

如宅日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同閩監毛本宅作他衛氏集說

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劉叔剛本並作宅

濡濯弃于坎惠棟校宋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

管人至于坎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土塗塹竈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土誤土考文云宋板塹作塹衛

以疏布冪口惠棟校宋本作冪衛氏集說同此本冪誤幕閩監毛本同

御者授汁閩監毛本同盧文弨云授當作受

則浴汁亦然閩監本同毛本亦然誤然也

### 君之喪子大夫節

子大夫公子食粥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同陳澧集說同閩監毛

下文之士即上文之衆士也衆士不在食粥之列石經考文提要云宋大字本  
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本劉叔剛本並無衆士二字  
食之無筭 各本同石經同毛本筭作算衛氏集說同下無筭並同

君之至無筭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計一十九兩有奇爲一升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上一字衛氏集說同

以成四百八十銖 惠棟校宋本作八十衛氏集說同此本八十誤六十閩監毛本同

大夫之喪節

大夫至如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卿大夫室老士貴臣 毛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本貴臣二字倒考文云宋板亦作貴臣

期之喪三不食節

期之至樂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五月三月之喪節 惠棟校云五月至成喪疏文四則宋本次在七十唯衰麻在身經注之後

關大夫及君也 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宋本無及字宋監本岳本同考文引古本同

五月至成喪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容殤降之惠棟校宋本作殤衛氏集說同此本殤誤傷閩監毛本同下殤降者也同

大夫之稱經云故主惠棟校宋本如此此本稱字故主二字並脫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亦有稱字

既葬若君食之節

既葬至則辭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小斂於戶內節

小斂至葦席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注三者下皆莞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皆下有有字

小斂布絞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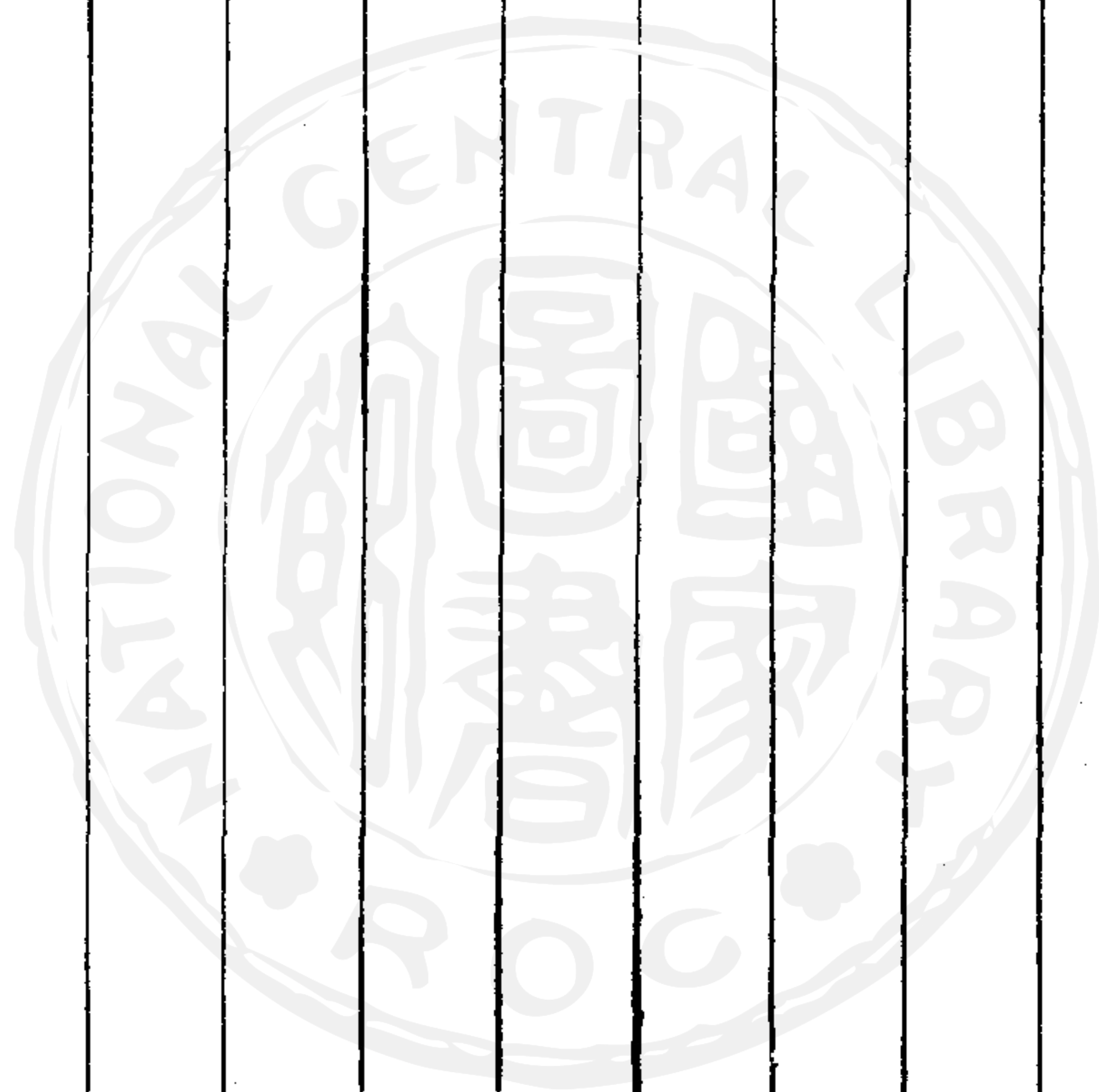
小斂至在列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豎置於戶下惠棟校宋本作豎衛氏集說同此本豎誤堅閩監毛本同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四終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三記云凡三十一頁

禮記注疏卷四十四校勘記

珍傲宋版印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喪服大記

大斂布絞縮者三橫者五布紵二衾君大夫士一也君陳衣于庭百稱北領西  
上大夫陳衣于序東五十稱西領南上士陳衣于序東三十稱西領南上絞紵

如朝服絞一幅為三不辟紵五幅無統

二衾者或覆之或薦之如朝服者謂布

析其末以為堅之強也大斂之絞一幅三析用之以為堅之急也統以組類為

之綴之領側若今被識矣生時禫被有識死者去之異於生也士喪禮大斂亦

陳衣於房中南領西上與大夫異今此又同亦蓋天子之士統或為點○幅本

又作畱方服反為三絕句不辟絕句補麥反又音壁徐扶移反統丁覽反廣古

曠反析思歷反下同強其丈反識下注同疏大斂之事○大斂正義曰此者三節明

又音志又音式下同去起呂反下注同疏大斂之事○大斂正義曰此者三節明

謂取布一幅分裂之幅分三片直作用六片而用五片橫之於縮下也布紵者皇氏

橫者五者又取布二幅分三片直作用六片而用五片橫之於縮下也布紵者皇氏

禮記注疏 四十五 中華書局聚

稱上北領西天子者衣多故陳在此庭為天子當百二十稱上篇以為襲禮大夫五諸侯

也十稱今云君百稱者據上公舉全數而言之餘可知也○或大夫士陳衣于序東西

領南上異於小斂言北者與給二者皆於尸故北上大斂衣多故南上取之便

也紋給如朝服者斂之幅之布不復擘裂其末但古字假借讀辟為擘也○幅析裂

其未為三而大斂之一幅既小不復擘裂其末但古字假借讀辟為擘也○幅析裂

幅無統者給舉至之士禪被也○正義曰朝服十五升者雜記文云以為為堅之強也者

解小斂用全幅為三片之意得堅束力強以衣少故須急也云統以組

類為之者組之類其制多故組類及側如領側若今被識引士喪禮以為陳

頭側謂被旁識謂記識言綴此組類於領及側如領側若今被識引士喪禮以為陳

衣於房中與大夫異今此蓋天子之衣與大小斂之衣祭服不倒方散衣有倒○者要

同老反注及下君無祿大夫士畢主人之祭服親戚之衣受之不以即陳者無祿

陳不以斂遂小斂君大夫士皆用復衣復衾大斂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衣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褶音也君衣尚多去其著也疏小斂至斂也○正義曰祭

得用祭服以上者小斂十九稱不悉著之但用裏尸要取其方而衣有倒領在

足間者唯祭服以上者小斂十九稱不悉著之但用裏尸要取其方而衣有倒領在

夫宜用己衣則不得陳用他人見服後乃用賓客也盧云畢盡也小斂盡主人



衣也襲尸重形冬夏反紵用袍及斂則疏凡陳至不入○非列采不入者列采謂五方

用正服○紵丘勿反紵直呂反斂則疏而不卷也○入非列采不入者列采謂五方

正色之采非此褻衣謂雜色不入陳也○陳注襲尸至正服○不入者曰細葛紵是此

葛紵是紵布此褻衣故不入陳也○陳注襲尸至正服○不入者曰細葛紵是此

謂大夫以下若公凡斂者袒遷尸者襲○袒者於事便也君之喪大胥是斂眾胥

則襲亦不用袍若公凡斂者袒遷尸者襲○袒者於事便也君之喪大胥是斂眾胥

佐之大夫之喪大胥侍之眾胥是斂士之喪胥為侍士是斂胥樂官也不掌喪

誤也侍猶臨也○大祝之職大喪贊斂喪祝卿大夫之喪掌斂士疏○凡斂至是斂

喪禮商祝主斂○大祝之職大喪贊斂喪祝卿大夫之喪掌斂士疏○凡斂至是斂

一節明斂為所用○遷尸者襲者謂大斂於地乃遷尸入棺之屬事少故襲也

事多故袒為便也○遷尸者襲者謂大斂於地乃遷尸入棺之屬事少故襲也

○君之喪者執此明人君斂用者眾祝法喪祝也胥是祝故副佐於大神者故使之執

斂事也是猶執也眾胥佐之者眾祝法喪祝也胥是祝故副佐於大神者故使之執

之喪大祝胥侍之○眾胥是祝猶君尊故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故大祝臨之○眾胥是祝猶君尊故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也○大祝親執斂也庾云侍者臨檢之

絞不無復解義故絞束畢結之使不為抽解若斂者既斂必哭士與其執事則斂斂

焉則為之壹不食凡斂者六人斂者必使所與執事者不欲妄人藝之執

至六人○正義曰斂者即謂大祝衆祝之屬也既斂是斂竟也斂竟必皆哭也

所以然者以其與亡者或臣舊或有恩今手為執事專心則增感故哭也○士

與其執事則斂者釋前士是斂義也與執事謂平生曾與亡者共執事則褻惡之故不

使斂也○斂焉則為之壹不食者貴賤同也兩邊各三人故用六人君錦冒黼殺

綴旁七大夫玄冒黼殺綴旁五士緇冒黼殺綴旁三凡冒質長與手齊殺三尺

自小斂以往用夷衾夷衾質殺之裁猶冒也之冒者既襲是以上行者也小斂又覆

以夷衾裁猶制也字或為材○冒與報反下及注同黼音甫殺色戒疏君錦至

反徐所例反下及注同裁才再反注同韜本又作艾吐刀反下同疏君錦至

正義曰此一經明尊卑冒制○君錦一頭又縫連一邊餘一邊不縫兩囊皆然

也冒有質殺者作兩囊每輒橫縫合一頭又縫連一邊餘一邊不縫兩囊皆然

也上者曰質下者曰囊上曰質下曰錦殺質正也其用之先殺也故鄭注士喪禮云

韜首而下綴旁七者不縫之邊上安七帶綴以結之故云綴旁七也○大夫

縵象天地也以此推之凡士緇殺綴旁三者尊卑之差也鄭注士喪禮云上玄下

夫以天上無疑有象也○凡冒質長與手齊者凡謂貴賤冒通名也言冒之質從

頭韜來至下長短與手相齊也○殺三尺者殺從足韜上長三尺○自小斂以

往用夷衾者往猶後也○小斂前有冒故不用夷衾自小斂後衣多不可用冒

禮記注疏四十五 中華書局聚

故用夷衾覆之也。士喪禮云：無用夷衾覆尸。柩之衾也。○夷衾質殺之裁猶冒也。者裁猶制也。言夷衾所用上齊於手下三尺所用繒色及長短制度如冒之

質殺也。但不復為囊及旁綴也。熊氏分質字。屬下為句。其義非也。然始死。幪用斂衾。是大斂之衾。自小斂以前。覆尸至小斂時。君錦衾。大夫縞衾。士緇衾。用之

小斂斂訖。則制夷衾以覆之。其小斂以前所用大斂也。所謂大斂二衾者。小斂以後。傳而不入。斂時所用無文當應也。君將大斂。子弁經。即位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序廉。士盥于盤。上士舉遷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馮之踊。夫人東面

西北面。東上。父兄堂下。北面。夫人命婦尸。西東面。外宗房中。南面。小臣鋪席。商

祝鋪絞。紼衾衣。士盥于盤。上士舉遷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馮之踊。夫人東面

亦如之。喪子弁經者。未成服。弁如爵。弁而素。大夫之。一經。明君大斂時節也。子

弁經。即位于序端者。序謂堂基南畔。廉陵之上。楹謂南近堂廉者。子位既在東

序端。故羣臣列於基上。東楹之西也。案隱義云。堂廉即堂上近南。霽為廉也。○

北面。東上。者在基上。俱北面。東頭為上也。子在東尸在阼階。故在基者以東為

上也。○父兄堂下。北面者。謂諸父諸兄不仕者。以其賤。故在堂下。而向北。以東

為上也。○若士則亦在堂下。外宗房中。南面者。外宗君之姑姊妹之。及姨舅

之命婦。在尸西北。外宗等當在東房。○小臣鋪席者。謂下莞上簟。敷於阼階上。

供大斂也。士喪禮云。布席如初。注云。亦是周禮喪祝也。其鋪於阼階上。於堂南北為

少南。○商祝鋪絞。紼衾衣者。商祝亦周禮喪祝也。屬也。周禮云。士盥于盤。北是

中士所鋪。席上以待尸。○士盥于盤。上者。士亦喪祝也。屬也。周禮云。士盥于盤。北是

也○士舉遷尸于斂上者斂上即斂處也○卒斂者大斂衣裝畢也宰告者宰

大宰也斂畢大宰告孝子道斂畢也子馮之踊者孝子待得告乃馮尸而起踊

○夫人東面亦如之者亦馮尸而踊○馮者命婦賤不得馮也馮竟乃斂於棺○夫注子弁至弁經○於尸西今獨云夫

著喪冠此云弁經是未成服此雖大夫斂為文其小斂時子亦弁經君大夫士

之弓疏云大夫之喪子亦弁經者案雜記云大夫與殯亦弁經與他殯事尚弁

經明自為父母弁經可知其士則素冠故武叔小斂投冠是諸侯大夫與天子

同大夫之喪將大斂既鋪絞紼衾衣君至主人迎先入門右巫止于門外君釋

菜祝先入升堂君即位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東上主人房外

南面主婦尸西東面遷尸卒斂宰告主人降北面于堂下君撫之主人拜稽顙

君降升主人馮之命主婦馮之先辟凶邪也釋菜禮門神也必禮門神者禮君

非問疾弔喪不入諸臣之家也主人房外南面大夫之反邪似嗟反視○馮之○

斂也○巫止本或作巫止門外門外衍字耳辟必亦反邪似嗟反視○馮之○

正義曰此一經明大夫大斂節也○主人出迎主人適子也聞君至而出門迎

君也○先入門右者右門內東邊也適子出門迎君望見馬首不哭而先

還入門右北面伸其私恩也巫止于門外者君臨臣喪巫祝桃芻以辟邪氣今至

厭於君不敢伸其私恩也巫止于門外者君臨臣喪巫祝桃芻以辟邪氣今至

主人門恐主人惡之故止巫于門外也○君釋菜禮門神也○禮君非問疾弔喪不

祝代人俱在檀弓疏也○君釋菜禮門神也○禮君非問疾弔喪不

諸臣之家故禮門神而入也○祝先入升堂者巫止而祝代故先於君而入

門升自阼階也祝以其事接通鬼神者也○君即位于序端者君隨祝後而入

禮記注疏四十五

中華書局聚

堂即位於東序之端阼階上之東是適子臨斂處也士喪禮云君升自阼階西

鄉○主於房外南面者鄉者在門右君升則主亦升立君之北東房之

外上面鄉○南俱欲視斂也遷尸者鄉鋪絞紛衾衣而君至今列位畢故舉尸于鋪

衣上也鄉○宰告者亦告主人道斂畢也○主人降北面于堂下者主人得告斂

畢事竟而君以手撫案尸與之別也主待君也○君撫之者君臣情重方為分異故

斂竟而君以手撫案尸與之別也主待君也○君撫之者君臣情重方為分異故

故已拜稽顙以禮君之恩○君降者君撫尸畢而下堂也○主人升人升皆西階也

士喪禮云主人中庭君坐當心○主人拜稽顙之者君亦又命主婦馮尸也○升

自西階由足西面馮尸不當君所○命主拜稽顙馮之者君亦又命主婦馮尸也○升

注巫止至斂也○正義曰所以禮巫止者禮敬主人故不用將巫入對尸柩云君

非問疾弔喪不入○諸臣之家者禮運文也云大夫之子尊得升視斂也者以士君

喪禮其子不得升大夫之子尊得升視斂也○士之喪將大斂君不在其餘禮猶

房外南面故云大夫之子尊得升視斂也○士之喪將大斂君不在其餘禮猶

大夫也及其餘謂之大夫○疏士之恩至夫也○正義曰此一節明士斂之節士喪卑

者謂鋪衣列位男女之儀事悉如大夫也○西楹東北面升公卿大夫繼主人

亦在堂廉近西也士喪禮云君升主人西楹東北面升公卿大夫繼主人

東上案彼意則鋪絞紛踊鋪衾踊鋪衣踊遷尸踊斂衣踊斂衾踊斂絞紛踊

在主人西也○疏一鋪絞至紛踊○正義曰此君撫大夫撫內命婦大夫撫室老撫姪娣

子踊○疏一鋪絞至紛踊○正義曰此君撫大夫撫內命婦大夫撫室老撫姪娣

節○按姪大結反娣大計反君大夫馮父母妻長子不馮庶子士馮父母妻長子

手○按姪大結反娣大計反君大夫馮父母妻長子不馮庶子士馮父母妻長子

婦○按姪大結反娣大計反君大夫馮父母妻長子不馮庶子士馮父母妻長子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庶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凡馮尸者父母先妻子後



長丁丈反下君於臣撫之父母於子執之子於父母馮之婦於舅姑奉之舅姑

同膺於陵反於婦撫之妻於夫拘之夫於妻於昆弟執之此恩之深淺尊卑之儀也馮之音類

反古侯馮尸不當君所不敢與尊者所馮凡馮尸與必踊至馮尸必坐疏必踊至

正者命婦君之節明撫尸及馮尸之節君撫大夫者可知也大夫貴故自撫之撫內命

大夫以室老為貴臣以姪弟為貴妾死則為之服故並撫之既撫老姪弟則賤

妾不撫也君大夫馮父母妻長子者君及大夫雖尊而自主此四人喪故同

馮之馮父母者撫妻子而并馮及庶子也不馮庶子者賤故父母不得也

妻長子庶子者士賤故所馮及庶子也不馮庶子者賤故父母不得也

若不有子則父母亦不馮尸者前父母先妻庶子後者凡主也然父母妻之謂尸之雖無子

並不得馮也凡馮尸者前父母先妻庶子後者凡主也然父母妻之謂尸之雖無子

妻深也父母尊故馮尸在尊妻但卑手撫案尸在後身不君於臣撫之謂服膺云賤者略也

父於舅姑捧之者盧云尊故捧當心上衣也於父母馮之者謂服膺云亦手案尸也

與君為臣同也妻於夫拘之者盧云於妻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

但執之盧無別釋而賀云夫於妻執其心上衣也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

禮記注疏四十五

父母先注此恩至當心正義曰馮者為重奉次之拘次之親所馮謂親馮尸也

必踊泄之凡馮尸與必踊者凡者貴賤同然曰馮尸竟則起

少避之凡馮尸與必踊者凡者貴賤同然曰馮尸竟則起

不當君所者所猶處也假令君已馮心則餘人馮者不敢當君所馮之衣處則宜

但執之盧無別釋而賀云夫於妻執其心上衣也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

與君為臣同也妻於夫拘之者盧云於妻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

父於舅姑捧之者盧云尊故捧當心上衣也於父母馮之者謂服膺云亦手案尸也

妻深也父母尊故馮尸在尊妻但卑手撫案尸在後身不君於臣撫之謂服膺云賤者略也

並不得馮也凡馮尸者前父母先妻庶子後者凡主也然父母妻之謂尸之雖無子

妻長子庶子者士賤故所馮及庶子也不馮庶子者賤故父母不得也

若不有子則父母亦不馮尸者前父母先妻庶子後者凡主也然父母妻之謂尸之雖無子

妻深也父母尊故馮尸在尊妻但卑手撫案尸在後身不君於臣撫之謂服膺云賤者略也

父於舅姑捧之者盧云尊故捧當心上衣也於父母馮之者謂服膺云亦手案尸也

妻深也父母尊故馮尸在尊妻但卑手撫案尸在後身不君於臣撫之謂服膺云賤者略也

並不得馮也凡馮尸者前父母先妻庶子後者凡主也然父母妻之謂尸之雖無子

奉卑者則撫執雖輕於撫而恩深故君於臣撫父母於子執是兼有尊卑深

淺云馮之類必當心者士喪禮君坐撫當心此下云馮尸不敢當君所明君不

撫所得也父母之喪居倚廬不塗寢苦枕由非喪事不言君為廬宮之大夫士禮

之宮謂圍障之也禮袒也謂不障○倚於綺反音章始占反疏義曰自此禮之○正

殺之不節各依文明君大夫士遭喪斬衰衰大君大夫士居廬及至祥禫以來降

於中門之外東牆下倚木為廬故云居倚廬○不塗者但以草夾障不以泥塗

志在悲哀若非喪事口不言說君為廬宮之者謂廬次以帷障之如宮牆大夫

士禮之者禮袒也其廬袒露不帷障也案既夕禮注云倚木為廬在中門外東

方北有寢苦二字既葬柱楣塗廬不於顯者君大夫士皆宮之塗不見於顯者柱

張玉反楣音疏既葬至宮之○正義曰既葬柱楣者既葬謂在墓柱楣稍舉以

眉見賢遍反音疏納日光又以泥塗辟風寒○不於顯者言塗廬不塗廬外顯處

○君大夫士皆宮之者以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為廬廬不欲人屬目故

大君大夫士皆宮之者以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為廬廬不欲人屬目故

葬猶然○適丁疏隱者為廬者既非喪主不欲人所屬目故於東南角隱映處

歷反屬音燭疏隱者為廬者既非喪主不欲人所屬目故於東南角隱映處

其廬經雖云未葬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國事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

禮也疏與人並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耳○君言王事不言國事者

此常疏與人並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耳○君言王事不言國事者

禮也疏與人並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耳○君言王事不言國事者

禮也疏與人並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耳○君言王事不言國事者

言私事也○注此常禮也○正義曰庾氏云案會子問三年之喪練不羣立不  
旅行此言既葬而與人立得為常禮者鄭以下經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  
而服王事是權禮之故以此經不言國事及不言家事大判為常禮也君既葬王  
且會子問據無事之時故不羣立不旅行此有事須言故與人立也

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

事無辟也○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弔服輕疏一君既至辟也○正義曰此

有事孝子不得遵恆禮故從權事此云既葬而服王事者謂身出為王政入於國

者謂王政令之事入於己國也○既卒哭而服王事者謂身出為王政入於國

事也○庾云謂此言君既葬未入於國便入國○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

言答所訪逮而已王政未入於國也○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

謂國之政令入大夫家也○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者此謂服以從

也○弁經帶者弔服也○言卒哭則有弔服弁經帶金革之事不得服已變服而服弔服以從

金革之事無所辟也○變服重弔服輕故從戎便也○此與君互也○此言服弁經則

國君亦弁經國君言服王事則此亦服國事也○但君尊不言奪服耳○然此言弁

也○帶弁經謂弔服帶謂喪服要經明雖弔服而有要經異凡弔也○注此權禮也

既練居望室不與人居君謀國政大夫士謀家事既祥黝望祥而外無哭者禫  
而內無哭者樂作矣故也○黝望室之節也○地謂之黝牆謂之望外無哭者於  
樂作無哭者黝望或為要期禫或皆作道○黝於一經論練及祥禫之節○此  
糾反聖鳥路反又烏各反注同禫大感反道○音導疏一經論練及祥禫之節○此  
不與人居者謂在望室之中猶不與人居也○既祥黝望者祥大夫士謀家事者此  
常禮也○練後漸輕故得自謀己國不與家事也○既祥黝望者祥大夫士謀家事者此

治其地令黑也。聖白也。新塗聖於牆壁。令白稍飾。故中門外不哭也。○禫而內無

大祥也。外中門外即聖室中也。洋之日鼓素琴。故中門外不哭也。○案作矣。故也。者二處

哭者內中門內也。禫已縣八音於庭。故門內不復哭也。○於次在中門外。謂聖室

兩時不哭。是並有樂作。故也。隱義云。練後三日。一哭於次。在中門外。謂聖室

也。○正義曰。黝謂不治。於室外。若有弔者。則入即位。哭。是外無哭者。○注。黝。聖者。釋宮

○正。義。曰。黝。謂。治。聖。室。之。地。聖。謂。塗。聖。室。之。牆。云。地。謂。之。黝。牆。謂。之。聖。者。釋。宮

也。云。禫。踰。月。而。可。作。樂。也。云。樂。作。無。哭。者。以。其。樂。作。故。無。哭。如。鄭。此。注。之。意。以

文。云。禫。踰。月。而。可。作。樂。也。云。樂。作。無。哭。者。以。其。樂。作。故。無。哭。如。鄭。此。注。之。意。以

也。是。祥。踰。月。而。可。作。樂。也。云。樂。作。無。哭。者。以。其。樂。作。故。無。哭。如。鄭。此。注。之。意。以

祥。踰。月。作。樂。故。禫。時。無。哭。矣。則。經。云。樂。作。之。文。釋。二。處。兩。時。無。哭。與。鄭。注。違。皇。說。非

無。哭。皇。氏。以。為。祥。之。日。鼓。素。琴。樂。作。之。文。釋。二。處。兩。時。無。哭。與。鄭。注。違。皇。說。非

也。定。本。禫。踰。月。作。樂。故。禫。時。無。哭。矣。則。經。云。樂。作。之。文。釋。二。處。兩。時。無。哭。與。鄭。注。違。皇。說。非

踰。月。自。然。從。吉。樂。作。可。知。恐。禫。字。非。也。禫。而。從。御。吉。祭。而。復。寢。復。寢。不。復。宿。殯。也

者皆三月不御於內。婦人不居廬。不寢。苦喪。父母既練。而歸。期九月者。既葬。而

歸。歸。謂。歸。夫。家。也。○。期。音。基。下。同。為。母。為。妻。疏。禫。而。至。而。歸。○。正。義。曰。此。一。經

內。也。吉。祭。而。復。寢。者。謂。禫。祭。之。後。同。月。之。內。值。吉。祭。之。節。祭。吉。祭。訖。而。後。復。寢

若。不。當。四。時。吉。祭。則。踰。月。吉。祭。乃。復。寢。故。士。虞。記。云。中。月。禫。是。月。也。吉。祭。猶。未

配。注。云。是。月。是。禫。月。也。案。間。傳。既。祥。復。寢。與。此。吉。祭。亦。不。待。踰。月。故。熊。氏。云。不。當。四

門。外。復。於。殯。宮。之。寢。也。此。吉。祭。後。宿。殯。宮。復。於。平。常。之。寢。文。雖。同。義。別。故。此

注。不。復。宿。殯。宮。也。明。大。祥。後。宿。殯。宮。也。杜。預。以。為。禫。而。從。御。謂。從。政。御。職。事。鄭

婦。以。為。御。婦。人。者。下。文。云。歸。期。九。月。終。喪。既。葬。而。歸。○。注。云。歸。謂。歸。夫。家。也。○。御。正。義。御

曰女子出嫁為父母及兄弟為父後者皆期九月謂本是以歸於夫家此是  
案喪服女子為父母卒及兄弟為父後者皆期九月謂本是以歸於夫家此是  
既練歸不同者能氏云喪服注卒哭可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公此  
以歸是地者其大夫士歸疏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公此  
者謂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歸疏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公此  
有地大夫之君為公故云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公此  
○注此公至之臣○正義曰知此公是公士大夫有地者以其臣大夫待練士  
待卒哭故知非正君若正君云其大夫士歸者謂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  
君與此殊故知非正君若正君云其大夫士歸者謂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  
云素先也君所食都邑謂公士大夫之君喪而來服至小祥而各  
先在君所食之采邑故云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君喪而來服至小祥而各  
反故云歸也皇氏所謂此家臣為大夫者素先在君所食都邑之臣謂家臣不在  
氏云素在君所食都邑者今君喪皆在若大夫者素先在君所食都邑之臣謂家臣不在  
君所出外食都邑者歸於都邑若如熊氏解鄭當云素在君所及食都邑之臣今不云  
素食都邑者歸於都邑若如熊氏解鄭當云素在君所及食都邑之臣今不云  
及其義也 大夫士父母之喪既練而歸朔月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諸父兄弟之喪  
疑也

既卒哭而歸歸謂歸其宮也禮命士以上父死也宗室宗子之家謂疏大夫至而歸○  
既卒哭而歸歸謂歸其宮也禮命士以上父死也宗室宗子之家謂疏大夫至而歸○

明庶子遭喪歸家之喪至小祥各歸其宮也隱義曰大夫禮命士以上父死也宗室宗子之家謂疏大夫至而歸○  
故大夫士有父母之喪至小祥各歸其宮也隱義曰大夫禮命士以上父死也宗室宗子之家謂疏大夫至而歸○  
而歸庶子為大夫士者適子終喪在殯宮也雖練各歸至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者朔  
月朔望也忌日死也宗室適子終喪在殯宮也雖練各歸至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者朔  
宮也○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者諸父諸兄弟並期為輕故至卒哭而各  
歸賀氏云此弟謂適弟則庶兄為之次云至卒哭乃歸也下云兄不次於弟謂

禮記注疏 四十五 中華書局聚

庶弟 父不次於子 兄不次於弟 謂不就其殯 **疏**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君

也 於大夫世婦大斂焉為之賜則小斂焉 為之恩惠也 **疏** 君於至斂焉 ○正義曰此

於大夫及士并夫人於大夫士恩賜弔臨主人迎送之節各隨文解之 ○此一

經論君於大夫世婦之禮此世婦謂內命婦大斂為常為之恩賜則小斂而往

不然則君於大夫大斂是常小斂是恩賜焉為之賜則未襲而往故昭十五年有

不書則君於大夫大斂是常小斂是恩賜焉為之賜則未襲而往故昭十五年有

事于武宮籥入叔弓卒去樂卒事公羊云君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而往可也

故鄭云去樂卒事而往未襲也 是卿未襲而往案柳莊非卿衛君即弔急弔賢

也 於外命婦既加蓋而君至 於臣之 **疏** 既大斂入棺加蓋之後而君至也 則知

蓋大夫及世婦未加 於士既殯而往為之賜大斂焉夫人於世婦大斂焉為之賜

小斂焉於諸妻為之賜大斂焉於大夫外命婦既殯而往大夫士既殯而君往

焉使人戒之主人具殷奠之禮俟于門外見馬首先入門右巫止于門外祝代

之先君釋菜于門內祝先升自阼階負墉南面君即位于阼小臣二人執戈立

于前二人立于後 殷猶大也朝夕小奠至月朔則大奠君將來則具大奠之禮

之先後君君升而夾階立大夫殯即成服成服則君亦成服錫衰而往弔擯者

之 ○直如字又音值當也先後悉見反下胡豆反一音並如字夾古洽反擯者

進當贊主人也始主人拜稽顙君稱言視祝而踊主人踊 稱言舉所以來之辭

之禮當節之也○相疏。於士。至人。踊。○正義曰。此一經。明君賜及夫人於大夫。息亮反。當節之也。○相疏。於士。至人。踊。○正義曰。此一經。明君賜及夫人於大夫。為之賜。大斂焉。諸妻姪。及同姓。小斂焉。也。○同於大夫。外命婦。既殯。而往者。謂夫人。娣。尊。同。世。婦。當。大。斂。焉。為。之。賜。小。斂。焉。也。○同於大夫。外命婦。既殯。而往者。謂夫人。往焉。者。君及於大夫。雖視大斂。或有既殯之後。而始往與士同也。○大夫。使士既殯。而君謂君將往。使人豫戒。告主人。使知之。○主人。具殷奠之禮者。殷大也。主人得君之戒。告先備具。月朔。大奠之禮。重君之來。故也。○侯于門外者。殷大也。主人得君待於門外。○見馬首。先入門右者。謂見君馬首。先升階。而負墉。南面者。墉。北。面。也。○祝。先升階。自阼。階。見馬首。先入門右者。謂見君馬首。先升階。而負墉。南面者。墉。北。面。也。○先。升。阼。階。在。君。位。之。北。立。於。房。戶。之。東。皆。負。辟。而。鄉。南。也。○君。即。位。于。前。二。人。立。于。後。者。前。敢。有。其。室。故。君。位。于。阼。而。西。鄉。也。○小。臣。二。人。執。戈。立。于。前。二。人。立。于。後。者。前。後。小。臣。各。二。人。執。戈。辟。邪。氣。也。○君。升。而。小。臣。夾。階。北。面。侯。君。也。○盧。云。上。言。即。位。于。序。端。謂。君。臨。大。夫。將。大。斂。時。禮。未。成。辟。執。事。故。即。位。于。序。端。此。是。大。夫。士。即。位。殯。而。君。往。禮。已。成。故。即。立。當。君。北。在。房。戶。東。而。南。鄉。也。○小。臣。執。戈。先。後。君。北。者。直。當。也。君。既。在。阼。階。祝。立。當。君。北。在。房。戶。東。而。南。鄉。也。○小。臣。執。戈。先。後。君。北。者。直。而。夾。階。立。者。顧。命。云。夾。階。上。刃。是。夾。階。立。也。云。大。夫。殯。者。進。擯。謂。贊。於。主。人。禮。三。日。夾。殯。與。成。服。同。日。主。人。既。成。服。故。君。錫。衰。而。往。弔。擯。者。進。擯。謂。贊。於。主。人。禮。者。擯。者。始。在。門。東。北。面。今。君。既。升。阼。則。此。擯。者。進。於。孝。子。前。告。孝。子。使。行。禮。也。然。喪。贊。曰。相。而。此。云。擯。者。以。君。之。弔。禮。無。嫌。擯。道。之。義。故。得。以。擯。言。之。也。○主。人。拜。稽。顙。者。以。君。臨。視。故。主。人。于。庭。中。北。面。拜。而。稽。顙。○君。稱。言。者。稱。舉。也。君。舉。其。所。來。之。言。謂。弔。辭。也。舉。言。既。畢。當。哭。踊。祝。以。相。君。祝。先。踊。君。乃。視。祝。而。踊。君。乃。踊。畢。主。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奠。乃。反。奠。卒。奠。主。人。先。俟。于。門。外。君。退。主。人。送。于。門。外。拜。稽。顙。迎。不。為。君。送。者。已。君。於。大。夫。疾。三。問。之。在。

殯三往焉士疾壹問之在殯壹往焉殷勤也致疏。大夫。至。往。焉。○正義曰此一節

○大夫則奠可也者君既在阼主人在庭踊畢則釋此殷奠于殯可也言對人

君可為此奠○命之反奠乃反奠者君使人命反設奠士乃反入設奠也○卒

謂者將去也○命之反奠乃反奠者君使人命反設奠士乃反入設奠也○卒

奠者設奠畢也○命之反奠乃反奠者君使人命反設奠士乃反入設奠也○卒

○君退主人送于門外禮拜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然則喪法孝子拜賓

至○答己○主人送于門外禮拜凡非弔喪非見國君無不答拜然則喪法孝子拜賓

無答拜之理今者君出孝子雖拜君來臨臣臣既拜迎尊卑禮隔意恐君之答己

常禮敵孝子雖拜賓無答理今君來臨臣臣既拜迎尊卑禮隔意恐君之答己

故不敢弔迎案傷三十四年有傳宋先代之後於周為客有喪拜焉者謂其餘

諸侯來弔國喪以其卑王不拜之若宋來弔王用敵禮拜謝之亦是主人拜賓

也之義君弔則復殯服謂復臣喪既殯後君乃始來弔也復或為服也疏○君弔至殯服

臣喪大斂與殯之時君有故不得來至殯後主人已成服而君始來弔主人則

復殯服者復反也殯服謂殯時未成服之服主人于時反服而此服新君之事其

**疏**

**疏**

○君弔至殯服

士主人出迎于門外見馬首先入門右夫人入升堂即位主婦降自西階拜稽

顙于下夫人視世子而踊奠如君至之禮夫人退主婦送于門內拜稽顙主人

送于大門之外不拜視世子而踊世子從夫人位如祝從君也疏夫人至不拜○正

夫人弔臣禮○先入門右者門亦升阼階西鄉如君也○主迎君之妻禮亦如迎君禮也○



主婦臣妻也既夫人來弔弔故婦人爲主人視世子而踊者世子夫人之時而主婦從西階而下拜稽顙於堂下如男主也○夫爲人視世子而踊者世子夫人之時而主婦從西階而先來也夫弔則世子在前道引其禮如祝道君也○奠如君弔禮者若士則亦主人先戒乃具殷奠夫弔則世子哭後主婦拜竟而設奠事如君弔禮者若士則亦主人先出而聽命反奠也○夫人退主婦送之而內拜稽顙者門寢門也婦人迎送不出門故夫去於路寢門內而拜送之而不拜迎而拜送之義與君同也○主人送于大門之外不拜者如送君也大夫君不迎于門外入卽位于堂而不拜者喪無二主主婦已拜故主人不拜也

下主人北面衆主人南面婦人卽位于房中若有君命命夫命婦之命四鄰賓

客其君後主人而拜人卽位于房中若有君命命夫命婦之命四鄰賓

後主人而拜者將拜無二使主人陪其後而君疏明大夫至而拜○正義曰此一節前拜不俱拜者主人無二也○下正戶嫁反疏明大夫至而拜○正義曰此一節

也於正君謂大夫下臣稱大夫爲君故曰大夫也○卽位于堂下者阼階下

子也其君卽位于房中者婦人之適子位也○君之南面也○衆主人適

然此言婦人卽位于房中者非止大夫之君亦摠正君來禮如言此也○又不言大夫之

不辟君今既殯後哀殺故辟也亦與前互也○若君尸西不言此也○又不言大夫之

賓客其君後主人而拜者若當此大夫君來弔時或有其本國之君命或有國

庭則此大夫之命或有昔經使四鄰之國卿大夫遣使來弔若或有此諸賓在

雖代爲主拜賓而猶不敢同人後於國君○專注婦人至故以主人倍置君之後也主人

禮記注疏四十五九中華書局聚

房中者東房中也君雖不升堂猶不升也者以婦人合在房中東面君來升堂

婦人辟之在房中也今大夫君來雖不升堂婦人亦即位房中不顯婦人之位此大夫君

之前君雖來主婦猶在尸西其既殯而來婦人亦即位房中也故云猶辟之云而君

云前君不俱拜者主人拜在後是主者以經云其君後主而不與君同時拜君既為主

又君拜不俱拜者主人拜在後是主者以經云其君後主而不與君同時拜君既為主

當推人無二也故君弔見尸柩而后踊塗之為哭或為浴也疏君弔至后踊唯見

尸柩乃踊者若不見尸柩則不踊案前文既殯君往視祝而踊殯後有踊者皇

氏云雖殯未塗則得踊故鄭此注云塗之後雖往不踊也祝而踊殯後有踊者皇

也大夫士若君不戒而往不具殷奠君退必奠之榮君疏大夫至必奠○正義曰

殷奠而君去後必設奠告殯以榮君來故也君大棺八寸屬六寸棨四寸上

大夫大棺八寸屬六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屬四寸士棺六寸也大棺棺之在表者

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也棺一梓棺二四者皆周此以內說而重也

然則大棺及屬用梓棨用柶以是差之上公革棺不被三重也諸無革棺再重也

也大夫無棨一重也士無屬不重也庶人之棺四寸上大夫謂列國之卿也趙

簡子云不設屬棨時僭也○屬音燭後皆同棨步麻反重直龍反下同兕訶也履

反被皮義反徐初宜反僭子念反以支疏君大至六寸○正義曰此一節以至

異并碑縵之殊各依文解之○此一經論君大夫士等棺厚薄之制禮天子

之棺四重故檀弓云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也棺一注云所謂棨棺梓棺二

注云所餘三屬與大棺厚二尺一寸也若侯伯子男則又去兕皮但餘三公棺為二重

水皮所餘三屬與大棺厚二尺一寸也若侯伯子男則又去兕皮但餘三公棺為二重

合厚一尺四寸若八寸也夫若上大夫則又去大棺所餘六寸數減耳大棺六寸為一重合厚

六寸厚一尺四寸也若士則一尺就大棺八寸為一尺八寸大棺八寸屬六寸大棺八寸屬六寸

寸去餘一尺四寸也○餘二種合為一尺四寸○大棺六寸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曰以名大棺故知在表也者謂檀弓此文從內而說以次出外而謂近尸有水

棹不周此以內說而出也者謂檀弓此文從內而說以次出外而謂近尸有水

革次外有棺弓云革次外有棺次外有棺次外有棺次外有棺次外有棺

也從外以鄉內而說故知三公去其屬一重故知革棺不被棺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重也者以天子四說上公三大棺及屬一重故知革棺不被棺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是士無屬不重也案檀弓孔子為中都宰制四寸之棺五寸之棺與鄭師戰于鐵簡

用雜金鑿大夫裏棺用玄綠用牛骨鑿士不綠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反疏君裏至不綠○正義曰此本一經中綠字皆作琢謂以琢朱繒貼著於棺

釋義云朱綠皆繒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者四面玄四角綠也○注大棺屬四寸者各減二

禮記注疏四十五 十一 中華書局聚

夫蓋用漆二衽二束士蓋不用漆二衽二束小用漆者塗合牝豕之中也衽

至二束處也正義曰此三束者衽謂燕尾合棺縫際也束謂以皮束棺也

衽合縫處也當縫處也輒以牛皮束之故云三衽三束也

者亦漆衽合縫處也大夫士橫衽有束每衽有束故云二大夫蓋用漆二衽二束

用漆三者據君言也若大夫士橫衽唯二束此衽是也故鄭注司士檀弓云棺束縮

棺束於束繫紐天子披用纁人君禮文欲其數多圍數兩旁言六耳其實旁三披

也皇氏不見鄭之此注以為三經大夫士二衽二君大夫鬻爪實于綠中士埋

束者據披從東而言其橫皆為三束其義非也

之綠當為角聲之誤也角中謂棺內四隅反也徐音託盛音成篋魯口

反疏其君大至埋之及○正義曰此一節小囊實于棺角之中士埋之者士賤亦有

物盛髮爪而埋之○注綠當為角○聲相近經云綠當為角者上文綠為君殯用

色以飾棺裏非藏物之處以綠與角聲相近經云綠當為角者上文綠為君殯用

輶櫛至于上畢塗屋大夫殯以幬櫛置于西序塗不暨于棺士殯見衽塗上帷

之橫猶敢也屋殯上覆如屋者也幬覆也暨及也此記參差以檀弓參之不畫

龍橫不及題湊象椁其亦如之殯廢輶置棺西牆下就牆橫其三塗

棺不見小要耳帷之鬼神尚幽闇也士達於天子皆然幬或作罇或作焯○輶本

倫反橫才冠反下同幬音道注同暨其器反注同見賢遍反注同敢才工反本

亦作叢參初金反差初宜反題音啼湊七豆反注徐之徒樹反下同差寬初賣反

又支悶反徐都疏君。殯。至。惟。之。○。正。義。曰。棺。於。一。經。內。○。尊。卑。殯。之。制。度。以。木。橫。用。

○。至。於。棺。上。畢。塗。屋。者。畢。盡。也。謂。棺。衣。所。橫。之。大。夫。有。似。屋。形。橫。之。既。訖。盡。塗。其。屋。也。

衣。覆。之。言。大。夫。橫。以。一。面。倚。西。壁。而。三。面。橫。之。置。於。西。不。為。屋。堂。○。西。頭。壁。也。大。夫。不。

暨。及。也。王。侯。塗。之。而。橫。廣。去。棺。遠。大。夫。亦。塗。而。橫。狹。去。棺。近。裁。使。塗。不。及。棺。者。

云。不。暨。棺。也。○。士。而。橫。見。衽。塗。上。惟。之。者。士。掘。肆。見。衽。其。衽。之。上。所。出。之。處。亦。以。

木。覆。之。而。塗。之。故。謂。塗。上。也。故。朝。夕。哭。乃。塗。之。○。注。木。橫。棺。上。而。塗。之。為。火。備。

也。惟。之。者。惟。障。也。貴。賤。悉。然。故。朝。夕。哭。乃。塗。之。○。注。木。橫。棺。上。而。塗。之。為。火。備。

云。橫。猶。敢。也。者。謂。敢。聚。其。木。於。屋。外。也。此。記。參。差。者。謂。如。屋。者。也。解。經。畢。塗。屋。

是。殯。上。之。覆。形。似。於。屋。故。云。如。屋。云。外。也。此。記。參。差。者。謂。如。屋。者。也。解。經。畢。塗。屋。

若。君。據。天。子。應。稱。龍。輅。不。得。直。云。殯。用。輅。若。君。據。諸。侯。不。得。云。殯。用。輅。若。君。據。諸。侯。不。得。云。殯。用。輅。

屋。其。文。或。似。天。子。或。似。諸。侯。故。云。殯。用。輅。若。君。據。諸。侯。不。得。直。云。殯。用。輅。若。君。據。諸。侯。不。得。云。殯。用。輅。

如。屋。輅。以。覆。之。者。謂。天。子。殯。居。棺。以。龍。輅。又。云。以。棹。故。知。橫。木。題。湊。象。棹。云。上。四。注。

邊。及。上。皆。塗。之。云。諸。侯。輅。不。畫。龍。橫。不。題。湊。象。棹。者。輅。以。覆。其。上。云。盡。塗。之。者。謂。四。

經。直。云。君。殯。用。輅。不。云。龍。是。諸。侯。不。龍。也。謂。不。畫。輅。者。輅。為。龍。輅。云。天。子。龍。輅。此。

塗。龍。輅。以。棹。則。知。諸。侯。不。題。湊。象。棹。云。其。他。亦。如。天。子。也。必。知。天。子。棹。四。阿。者。成。二。年。

外。其。他。亦。如。公。卒。棹。有。四。阿。是。僭。天。子。禮。也。必。知。天。子。棹。四。阿。者。成。二。年。之。

左。傳。云。宋。文。公。卒。棹。有。四。阿。是。僭。天。子。禮。也。必。知。天。子。棹。四。阿。者。成。二。年。之。

位。殯。處。然。後。從。阼。階。舉。棺。於。輅。中。輅。外。以。木。敢。輅。之。禮。天。子。先。於。棺。乃。從。上。加。

四。注。以。覆。之。如。屋。形。以。泥。塗。之。於。屋。也。湊。鄉。也。加。席。以。木。頭。相。湊。鄉。內。也。象。棹。上。之。

禮。記。注。疏。四十五。十一。中華書局聚。

以輶亦敢木輶外木高於棺後加布幕於棺上又敢木於塗上不題漆象棹也

雖不象棹亦中輶中央高似屋形但不為四注故經云畢塗屋椽包君也塗上加席

三重云大夫之殯廢輶者案下檀弓云三臣廢輶據殯時也是大夫之殯廢輶

云橫中狹小裁取容棺者以經云塗不暨于棺明其狹小卑者既狹則知天子

諸侯皆然者謂皆惟之於熬君四種八筐大夫三種六筐士二種四筐加魚腊

焉熬者煎穀也將塗設於棺旁所以感此使不至棺也士喪禮曰熬黍稷各

一其餘設於左右○熬五羔反種章勇反疏熬君至腊焉○正義曰此一經明

下及注同筐音匡腊音昔蚘音毗蚘音浮熬穀之異熬者謂火熬其穀使香

欲使蚘蟀聞其香氣食穀不侵尸也○加魚腊焉者魚腊謂乾腊案特牲士喪

用兔少牢大夫腊用麋天子諸侯無文當用六獸之屬亦為感蚘蟀○注士喪

至引左右○正義曰此云士二種四筐士喪禮熬黍稷各二筐加文與此同故引之

又引士喪禮云設熬旁一筐者證設熬之處云大夫三種加文與此同故引之

歲凶大夫不食梁明豐年常食梁故知大夫加以梁公食大夫禮黍稷稻粱云

君四種加以稻四筐則手足皆一者當以士喪四筐設熬旁各一筐則兩旁有

兩筐首有一筐足以外皆設於左飾棺君龍帷三池振容黼荒火三

右者兩旁在首足以外皆設於左右旁也

列黼三列素錦褚加偽荒纁紐六齊五采五貝黼翬二畫翬二皆戴圭

魚躍拂池君纁戴六纁披六大夫畫帷二池不振容畫荒火三列黻三列素錦

褚纁紐二玄紐二齊三采三貝黻翬二畫翬二皆戴綏魚躍拂池大夫戴前纁

後玄披亦如之士布帷布荒一池掄絞纁紐二緇紐二齊三采一貝畫翬二皆

戴綏士戴前纁後緇二披用纁蒙飾也棺者在旁曰華道在路及墳中不欲眾惡其親也布荒

帷布荒者白布也君大夫加文章焉黼荒緣邊為雲氣加帷

荒於其上紐所以結連帷荒者池以竹為之如小車冬衣以青布柳象宮室

縣池於荒之紐端若承霽然云君大夫以銅為魚縣於池下揄翟也青質五

色畫之於縵於池而下垂是以為振容也士則去魚之象搖行則又魚上拂池雜記曰大

夫不揄絞屬於池下是振容也士則去魚之象搖行則又魚上拂池雜記曰大

瓜分然綴貝落其上乃旁戴之言值也所以連繫棺東與柳材使相值因而結

前後披也漢禮翬以木為筐廣三尺高二尺四寸方兩角高衣以使相值因而結

雲氣其餘各如其象柄長五尺冠行使人持之而從既空樹於墳中檀弓曰周

人牆置翬是也綏當為綏讀如冠行使人持之而從既空樹於墳中檀弓曰周

張呂反披彼義反徐甫讀髮反下同綏依注為綏徐才細耳佳反所甲反戴丁遙注同

及注同披彼義反徐甫讀髮反下同綏依注為綏徐才細耳佳反所甲反戴丁遙注同

紐女九反緇側其反壙古昇反惡為路反衣於既反去衣以皆同揄音上時掌反

一讀以高古報反又古華反分扶問反又皮莧反此從才用反墳古飾。棺。至。用。纁

禮記注疏四十五 中華書局聚

錦錦以白為錦屋也。而褚屋即於荒下。又用偽荒錦者。是邊牆荒是路象蓋。褚覆竟而加。惟荒  
 於褚外也。縵紐六者。上蓋與邊牆相離。故又以縵為紐。連之。相著。旁各三尺。凡用  
 六紐。故云。縵紐也。○齊五采者。謂繫甲上。當中央。形員如華。蓋高三尺。徑二尺。用  
 餘五采。謂人君以五采。綴衣之。行者。相次。故云。五采也。○以木為之。在路。則障  
 行人。交絡。齊上。也。○以五采。綴衣。之。行者。相次。故云。五采也。○以木為之。在路。則障  
 車人。樽則障。八。也。○凡有六。夫。四。鄭注。縫。人。畫。為。二。畫。制。度。飾。棺。天。子。龍。火。八  
 禮器。云。天子。障。八。也。○凡有六。夫。四。鄭注。縫。人。畫。為。二。畫。制。度。飾。棺。天。子。龍。火。八  
 玉。也。○五。列。躍。又。有。龍。嬰。二。其。載。皆。加。璧。也。○皆。戴。圭。者。謂。諸。侯。六。嬰。兩。角。皆。戴。圭。  
 則。魚。跳。躍。上。拂。池。者。凡。池。必。有。魚。故。此。車。池。縣。紋。雉。又。縣。銅。魚。於。池。下。若。車。行。  
 棺。故。更。言。君。也。縵。戴。也。謂。用。縵。帛。繫。棺。紐。者。是。魚。骨。也。謂。之。戴。者。戴。縵。戴。六。者。事。異。飾。  
 棺。骨。橫。束。有。三。亦。每。一。束。兩。邊。輒。各。屈。處。為。紐。三。束。有。六。一。紐。今。穿。縵。戴。於。柳。縵。戴。之。  
 柳。骨。故。有。六。戴。也。○縵。披。六。者。謂。亦。用。絳。帛。為。之。以。一。頭。繫。所。連。柳。縵。戴。之。  
 中。而。出。一。頭。於。帷。外。人。牽。之。每。戴。繫。之。故。亦。有。六。也。謂。之。戴。者。戴。縵。戴。六。者。事。異。飾。  
 引。前。以。防。軒。車。適。下。則。引。後。以。防。翻。車。欵。左。則。引。右。欵。右。則。引。左。使。車。不。登。高。則。  
 也。大。夫。畫。帷。者。不。得。為。龍。畫。為。雲。氣。○縵。於。池。者。不。得。為。振。容。也。其。池。已。  
 賀。云。前。後。各。一。不。振。容。者。謂。不。以。揄。紋。屬。於。池。下。為。振。容。故。二。也。庾。云。兩。邊。而。已。  
 上。揄。紋。則。有。縵。紐。二。玄。紐。二。者。不。得。六。故。用。四。以。連。四。旁。也。不。縵。并。一。列。素。錦。褚。者。與。  
 君。同。也。○縵。紐。二。玄。紐。二。者。不。得。六。故。用。四。以。連。四。旁。也。不。縵。并。一。列。素。錦。褚。者。與。  
 二。為。玄。也。○皆。戴。綏。者。嬰。角。不。圭。但。用。五。采。羽。作。綏。注。嬰。兩。角。也。○魚。躍。拂。池。者。降。  
 兩。為。玄。也。○皆。戴。綏。者。嬰。角。不。圭。但。用。五。采。羽。作。綏。注。嬰。兩。角。也。○魚。躍。拂。池。者。降。  
 無。並。用。縵。也。其。數。與。披。同。用。四。夫。戴。前。縵。後。玄。者。事。異。故。更。言。大。夫。也。降。人。君。故。  
 不。並。用。縵。也。其。數。與。披。同。用。四。夫。戴。前。縵。後。玄。者。事。異。故。更。言。大。夫。也。降。人。君。故。  
 惟。布。荒。揄。雉。於。縵。及。荒。者。白。布。而。池。下。無。振。容。也。○一。池。者。唯。一。池。在。前。士。亦。不。振。  
 者。亦。畫。揄。雉。於。縵。及。荒。者。白。布。而。池。下。無。振。容。也。○一。池。者。唯。一。池。在。前。士。亦。不。振。



禮記注疏 四十五

容夫於池也。○一縑紐者，又緇紐。二行，但一降。玄用之，緇也。猶用四連，四旁。○齊者，又降。二載，東也。池，上。兩邊，前頭。二載，用縑。後頭，二載，用緇。通兩邊，為四戴。舉一也。戴當棺，東也。注：○二披，用縑者，據一義。曰：以後各道路，披及墳中者，以縑入。若通兩旁，則亦四披也。○中者，皆入。云：荒也。者，謂木材有此惟荒在外，衣覆之。故云：皆所。以衣柳云：黼荒也。緣邊為雲氣者，既云：黼荒，又云：火三列。黻既為三列，其處寬多。宜在荒之中，央則知。黼荒，又云：荒之外，畔云：偽當為惟，或作于者，偽字與。惟聲相近，又諸本偽字，作于者，于惟聲又相近。惟聲又相荒者，荒在。上聲，惟在旁，屬紐以結之。與東于字，故云：聲之誤也。云：紐所，以結連。惟聲又相荒者，荒在。上聲，惟在旁，屬紐以結之。與東棺屬披之紐，別也。如小車，司衣以青布者，鄭以漢之制，東繫紐，是披紐與此異也。云：池以竹為之，如小車，司衣以青布者，鄭以漢之制，東繫紐，是披紐與此異也。小車之箱，必狹長，如小車，司衣以青布者，鄭以漢之制，東繫紐，是披紐與此異也。爪謂荒之材，出外若人之指爪，而縣此池於荒之爪端，其池若宮室之承霽然。云：語辭也。云：以銅為魚，縣於池下者，以參於縑也。經而知也。云：掄，翟也。青質五色者，爾雅釋鳥文，為魚，縣於池下者，以參於縑也。經而知也。云：掄，翟也。青質振容象水，故知行則魚上拂池，引雜記曰：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非行不動，故知行則魚上拂池，引雜記曰：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者，此經云：容也。云：士雜記云：夫言不掄，同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下是經云：容也。云：士雜記云：夫言不掄，同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此云：士掄，謂大明夫不掄，亦掄。而有大夫不掄，同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鄭之此旨，謂大明夫不掄，亦掄。而有大夫不掄，同大夫不掄，魚躍於池，下是鄉上之名。夫偃君，故奪其陽象不尋其義，一何疏妄之甚。云：齊象蓋，韃者，此車蓋四面有垂下，韃今此齊形象，此車蓋及韃，謂上象車蓋旁象蓋，韃者，此車蓋四面有禮記注疏 四十五

如也皇氏云如虎掌之爪皮外其色有部若然此注唯據班瓜事恐不合耳

然也皇氏云如虎掌之爪皮外其色有部若然此注唯據班瓜事恐不合耳

云所以連繫棺束與柳材使相當值謂棺著柳將披一頭以結此戴更垂披頭鄉外使

紐與外畔柳材使相當值謂棺著柳將披一頭以結此戴更垂披頭鄉外使

三尺高高二尺四寸方兩角高者謂廣方正不圓曲也云綏當為綏至髮首也

者以周禮夏采掌染鳥羽為夏翟之色故名夏采其職掌復君葬用輅四綽二

建綏故知綏五采羽注髮首謂髮之兩角諸侯則戴以圭

碑御棺用羽葆大夫葬用輅二綽二碑御棺用茅士葬用國車二綽無碑比出

宮御棺用功布字大夫廢輅此言輅非也輅皆當為載以尊卑之差也

行道曰引至壙將筮又曰綽而設碑是連言之碑桓楹也御棺居前為節度

也士言比出宮用功布則出宮而止至壙無矣綽或為率也御棺依注音胤率音律亦

反下同王勅倫反綽音弗碑彼御棺一本作御桓尹九反引音胤率音律亦

君葬至功布○正義曰此經明葬時在路尊卑載○四綽二碑者綽有等四條

執羽葆以鳥羽注於柄末如蓋而御者執之居前以指麾為節度也○大夫葬

棺用功布者比出宮謂棺在宮牆內也功布而大功布為御也

夫用茅自廟至墓士卑御自廟至大門牆內而止出路便否至墓不復御也

義云羽葆功布等其象皆如此○注大夫至無矣○正義曰鄭引大夫廢輅此

經云葬用輅與檀弓違故云此言輅非也云輅皆當為載以輅車之輅者謂經

云君葬用輶大夫葬用輶以大夫葬用輶不以此輶也輶必知非輶者以輶此文云輶士葬從雜記之文謂君

及大夫皆載輶以大夫葬用輶不以此輶也輶必知非輶者以輶此文云輶士葬從雜記之文謂君

團字相似因誤耳團與輶皆當為輶相類輶則差也輶在路載輶者尊卑同用輶天子諸侯

經云輶者非也輶與輶皆當為輶相類輶則差也輶在路載輶者尊卑同用輶天子諸侯

以下載輶車同皆用輶也其尊卑之差別在於輶也輶在路載輶者尊卑同用輶天子諸侯

也熊氏云輶車同皆用輶也其尊卑之差別在於輶也輶在路載輶者尊卑同用輶天子諸侯

又曰士葬用輶而設輶是無輶御棺用者此一經所論在道之時也云行道曰輶至輶將既

是在塗經當應云至輶與輶者則更載以龍輶至輶去輶則不用輶葬時亦無

故云是以連言之至輶與輶者則更載以龍輶至輶去輶則不用輶葬時亦無

行則至輶乃設輶以輶復載則用輶明矣若大君唯朝廟用輶則不用輶葬時亦無

之則至輶乃設輶以輶復載則用輶明矣若大君唯朝廟用輶則不用輶葬時亦無

輶也士則殯不用輶朝廟得輶者下檀弓云三家視桓輶亦用輶則與大夫異禮有

損之而益之殯也云輶桓輶也者下檀弓云三家視桓輶亦用輶則與大夫異禮有

為碑謂每豐碑諸侯則樹兩士言大出宮用功布則出宮而止至輶無矣者以土桓

大夫命毋哭士哭者相止也

凡封用紼去碑負引君封以衡大夫士以咸君命毋諱以鼓封

坎為斂與斂尸相似記時同之耳咸讀為緘凡輶車及輶而下載除飾而屬紼於

輶者皆繫紼而繞要負引紼縱之備失脫也又擊鼓為縱舍之節大夫士旁

也人君之喪又繞木橫貫紼耳居持而平之擊鼓為縱舍之節大夫士旁

牽緘而已庶人縣紼不引紼也禮唯天子葬有隧今齊人謂棺束為緘咸作

禮記注疏四十五

同諱下音華說吐活反音遂延道繞也而櫛古咸反一遙一本作緘子疏曰此封至止也○正義

棺之制又○將一封頭繞去碑間鹿引所封之當人在碑外背碑而立負引者漸漸應鼓

聲而之下故云用大綽去衡貫穿棺束之緘而持而下備傾頓也○大士以不

謂者大夫棺時無衡使衆人以無得諠譁以擊鼓為窆時縱捨之○節無一鼓漸縱綽也

○大夫命毋哭者直以哭者自得擊鼓○直命入使無哭耳○正義曰此封止也者士

又卑不得施教令直以哭者自得擊鼓○直命入使無哭耳○正義曰此封止也者士

斂者謂禮記餘云謂此斂也○字然則棺之入坎為斂以斂尸相引檀弓之文斂

者以棺與斂尸相似故作記之後謂解此蠶車之斂於棺亦以為斂也云屬紼

於柩之下緘者至斂尸說載除飾之後謂解此蠶車之斂於棺亦以為斂也云屬紼

樹碑於壙之前後二碑以紼繞其間之鹿輓之諸侯四綽二碑前則下檀

紼各繞前之二碑以紼繞其間之鹿輓之諸侯四綽二碑前則下檀

以前碑後碑各鹿綽每二碑用二紼前後用四綽其天子紼既於六碑但四

下檀弓注云諸侯之二紼不在旁後重鹿則諸侯之紼去碑謂前後紼耳其在

後碑各用一紼其餘二紼在旁後重鹿則諸侯之紼去碑謂前後紼耳其在

旁之紼無碑也故前經天子紼無碑也諸侯亦有人持重鹿法不要紼於案檀

注云前無重鹿故前經天子紼無碑也諸侯亦有人持重鹿法不要紼於案檀

碑旁無紼既違鄭注天子紼無碑也諸侯亦有人持重鹿法不要紼於案檀

十旁無紼既違鄭注天子紼無碑也諸侯亦有人持重鹿法不要紼於案檀

子有隧也杜元凱注左傳闕以龍韜是載以韜入隧道皇氏云棺從而下遂以

注云有隧也杜元凱注左傳闕以龍韜是載以韜入隧道皇氏云棺從而下遂以

納明器以今說兼路也。證云：今齊人謂棺束為君松槨，大夫柏槨，士雜木槨。棺者謂也。

天子用柏槨，以端長六尺，夫自制於中，都使卿大夫士庶人六等，其槨方也。此謂

尊者用大材，卑者用小材耳。自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六等，其槨方也。此謂

公而四重，諸侯自五寸而大夫再重，士一重。○而也。抗木之厚，蓋與槨方齊。天子五

龍反。疏。君松至木。槨。○正義曰：此以經明所用槨木不同。○君松槨者，君諸侯

下同。疏。也。諸侯用松為槨。○黃腸下天子也。○天子也。○柏槨以雜木槨者，士卑不得同。君

木也。○注以槨謂至一重。○正義曰：天子也。○天子也。○柏槨以雜木槨者，士卑不得同。君

人尺之明槨，材每五寸謂一重。○又者，鄭人以厚五寸者，欲明槨材無文，故引薄廣狹五寸長

也。而卑者用材也。○六等其槨，自六尺而下，其方自五寸而大，材庶人方五寸，所

定也。者天子既六尺，而諸侯未知諸侯大夫士庶人節級之數，庶人自五寸而

上未也。士及大夫，卿與諸侯，天子諸侯大夫士庶人節級之數，庶人自五寸而

以寸端長六尺，注云：雖有此方，蓋又一無正。此文可定。云：抗木之厚，蓋與槨方齊者，以槨繞

四旁，抗木在上方，俱在八於外，疑厚薄齊等。云：天子橫三在上下者，據抗木之數，言

之故，禮器天子五重，八於外，疑厚薄齊等。云：天子橫三在上下者，據抗木之數，言

二也。○地。棺槨之間，君容，祝大夫容，壺士容，紙。○間。祝昌六反。紙音武。疏。容。槨。○至

正義曰：此一經明棺槨之間，廣狹所容也。○君容，祝昌六反。紙音武。疏。容。槨。○至

間所容也。若天子棺槨間，則差寬大。故司几筵云：柏席用，菡玄謂柏槨字，摩滅

之。餘。槨。席。藏。中。神。坐。之。席。是。也。○諸。侯。棺。槨。間。亦。容。席。故。司。几。筵。云。柏。席。諸。侯。則

紛。純。稍。狹。於。天。子。故。此。云。容。祝。○大。夫。容。壺。者。壺。是。漏。水。之。器。大。夫。所。掌。曰。士

珍做宋版印

容。甌者甌盛酒也。君裏榑虞筐。大夫不裏榑士不虞筐。  
之。器。士。所。用。也。裏榑之。物。虞。筐。之。文。未。聞。也。

正義曰。盧氏雖有解釋。鄭云未聞。今略。盧氏不錄也。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禮記注疏卷四十五校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四

喪大記

大斂布絞節

大斂至無紃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至大斂又各加一衾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至上有今字

小斂之衣節

君衣尚多 惠棟校宋本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本衣字減監毛本衣誤不

國君陳衣及斂 閩本同考文引宋板同監毛本及誤乃

君親屬有衣相送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君作若衛氏集說同

袍必有表節

袍必至一稱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爵弁服皮弁服緣衣注衣注云 惠棟校宋本無注衣二字衛氏集說同此本誤衍閩監毛本作緣衣純衣注云並誤

凡斂者袒節

凡斂至是斂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并引士喪禮商頌祝主斂 惠棟校宋本無頌字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君錦冒節

君錦至冒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熊氏分質字屬下為句 惠棟校宋本作分質字屬上殺字屬下為句續通解同此本上殺字屬四字脫閩監毛本同

君將大斂節

君將至如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故在堂下而向北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向作鄉衛氏集說同按下作鄉南此亦當作鄉北

宰告者大宰也 惠棟校宋本同閩監毛本者下有宰字

大夫之喪節

先入門右巫止于門外 各本同石經同山井鼎云古本先入門右無門字巫止于門外無于門外三字與注合按釋文出巫止云本或

作巫止門外門外衍字耳



大夫至馮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君撫大夫節

撫以手按之也 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監毛本按作案衛氏集說同

凡馮尸興必踊 各本同坊本必誤於

悲哀悲哀之至 惠棟校宋本悲哀二字不重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君撫至必踊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既葬柱楣節

柱楣塗廬 閩本惠棟校宋本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釋文出柱楣監毛本柱作柱疏放此

既葬至宮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既葬與人立節

既葬至家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君諸侯王天子也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侯下有也衛氏集說同

既練居堊室節

禫踰月而可作樂作無哭者禫字各本並同惠棟云禫當作祥段玉裁云孔

祥踰月作樂又謂定本祥字作禫字恐禫字非也是正義本作祥之明證毛

既練至故也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云禫踰月而可作樂者閩監毛本同按禫亦當作祥

定本禫踰月作樂惠棟校宋本踰月下有而可二字此本誤脫閩監毛本

禫而從御節

禫而至而歸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值吉祭之節祭吉祭訖而後復寢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祭吉祭作行

作行吉祭訖而復寢

○注云歸謂歸夫家也閩監毛本同山井鼎云宋板無圈與上接續注字

大夫士父母之喪節

至忌日及朔望而歸殯宮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而作則衛氏集說

於士既殯而往節

舉所以來之辭也視祝而踊毛本作也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宋本同此本也誤相閩監本同

於士至人踊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故為之賜之大斂焉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下之字

君既在阼階祝立當君北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階作此

主人拜稽顙者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上有主人至人踊五字

大夫則奠可也節

士疾壹問之各本同毛本問誤問

大夫至往焉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大夫君不迎於門外節

入即位于下不升堂而立阼階之下西面閩監毛本同岳本于作於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宋板于作

於而立作而位

大夫至而拜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又不言大夫君之妻來者惠棟校宋本作君之衛氏集說同此本君之二字倒閩監毛本同

君大棺八寸節

諸無革棺再重也補案諸下當有侯字此誤脫也

君大至六寸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注云所謂棹棺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下有也字

君裏棺用朱節

綠用雜金鑿各本同石經同正義云定本經中綠字皆作琢惠棟云當依定本作琢

鑿所以琢著裏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岳本琢作椽考文引古本同按釋文出椽云本又作琢

君裏至不綠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又用象牙釘雜之閩監本同毛本雜字闕

君殯用輶節

攢置于西序惠棟校宋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

仲本劉叔剛本並作置按士喪禮注引此文亦作置字

上四注如屋以覆之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釋文出四注衛氏集說注作柱考文引古本同

君殯至帷之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此所攢殯之大有似屋形閩監毛本同考文引宋板大作木

云屋殯上覆如屋者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也下有者字

云以檀弓參之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之下有者字

是諸侯不龍也謂不畫輶轅為龍惠棟校宋本如此此本不龍誤不當畫

象椁上之四注以覆之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注作柱衛氏集說同下

塗上加席三重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三作二

### 熬君四種八筐節

所以感蚍蜉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校宋本感作惑此岳本同衛氏集說

設熬旁各一筐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宋本無

此注皆無各字吳章廬儀禮集說據此注謂為經文脫非也

熬君至腊焉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亦為惑蚍蜉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惑作感

飾棺節

如小車笈 各本同釋文笈作笈○按笈正字笈假借字

車行使人持之而從既窆樹於壙中各本同浦鏜云既窆上禮疏引此有

義三禮圖考亦有此四字今脫也孫志祖云孟子疏四卷下引注使人持之

而從下有以障二字壙中下有障柩也三字文義較完足

飾棺至用纁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帷者邊牆 考文引宋板同閩監毛本者作是

故云纁紐也 惠棟校宋本紐下有六字此本脫閩監毛本同

齊三采者降黃黑也惠棟校宋本作降此本降誤絳閩監毛本同衛氏集

後緇者事異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事作士

以參漢之制度而知也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以作亦

豎有限攝 惠棟校宋本同閩監毛本攝作攝

故知綏五采羽注翬首 惠棟校宋本有於字此本於字脫閩監毛本同

君葬用輶節

君葬至功布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載柩車同皆用輜也 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同誤者

凡封用紼節

凡封至止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恐棺不正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棺作柩衛氏集說同

直以哭者自相止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止下有也字衛氏集說同

故以前碑後碑各鹿盧 惠棟校宋本各下有重字續通解同此本誤脫閩

前碑後碑各用一紼 閩監本同毛本上碑誤後惠棟校宋本無用字衛氏

經云紼去碑 考文引宋板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紼上有用字

君松槨節

君松至木槨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而卑者用小材 惠棟校宋本而作是此本誤閩監毛本同

橫三在上 惠棟校宋本同閩監毛本橫作衡

象天二合地二也惠棟校宋本二作三此本誤閩監毛本三誤一

棺椁之間節

棺椁至容甌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祝如漆簞惠棟校宋本同閩監毛本簞作桶衛氏集說同

椁席藏中神坐之席是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椁作槨

大夫所掌曰士容甌者惠棟校宋本無曰字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君裏節

君裏至虞筐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終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四終記云

三百九十一字注四千一百三十四字嘉靖本禮記卷第十三經三千三百八十一字注四千一百二十九字

禮記注疏卷四十五校勘記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祭法第二十三天子陸曰鄭云以其記有虞氏至周

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此於別錄屬祭祀祀

祭法有虞氏禘黃帝而郊饗祖顓頊而宗堯夏后氏亦禘黃帝而郊饗祖顓頊

而宗禹殷人禘饗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饗而郊稷祖文王而宗武王

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祭上帝於南郊曰郊祭五

配上帝明堂曰祖宗曰其帝大昊其神句芒夏曰其帝炎帝其神祝融中央曰

其帝黃帝其神后土春秋曰其帝少昊其神蓐收冬曰其帝顓頊其神玄冥有虞

氏以上尚德禘郊祖顓頊配用有德者而已自夏已下稍用其姓氏之先後之次

有虞氏夏后氏宜郊祖顓頊殷人宜郊契反響下同音圓大吳音泰下大廟大祖大昊

德配衆亦禮之殺也○禘大計反響下同音圓大吳音泰下大廟大祖大昊

本反篇末皆同冥莫也○禘大計反響下同音圓大吳音泰下大廟大祖大昊

同昊亦作皞音辱本亦作辱此句上古時反芒音亡夏戶嫁反後夏曰皆同少詩召

反下放此音辱本亦作辱此句上古時反芒音亡夏戶嫁反後夏曰皆同少詩召

而郊饗者謂夏正建寅之月祭感生之帝於南郊以饗配之故云祖顓頊而宗堯

以堯下祖始也言為道德之然始所故云祖人也當宗也各別虞氏云有尊故云宗其夏后氏

所以歸往故稱人無此並熊氏之說也○注君也至殺也○君正義曰此禘謂祭昊天

於園丘也者但經傳之喪服小稱禘非王者其義各殊論語云禘自出也及大傳云禮不王

不禘謂祭感生之帝於南郊也禘祭之既多前之祭唯園丘耳但爾雅釋天云

必知此是園丘者以禘於南郊也禘祭之既多前之祭唯園丘耳但爾雅釋天云

禘大祭以比餘處為大祭之總所得自出以聖祖論之謂虞氏之祖出自黃帝以祖

名故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得自出以聖祖論之謂虞氏之祖出自黃帝以祖

顯頊配黃帝而祭虞氏七世祖以配頊依五帝本紀祭是禘為虞氏之祖出自黃帝以祖

祖配之也肅難鄭云案易帝出乎震震東方生萬物之肅初故以郊與園丘是其一郊

德王天下非謂木生乎又郊祭感生之孫各改號一代變而郊以五牲何得

焉何大微之精所生乎又郊祭感生之孫各改號一代變而郊以五牲何得

孔子曰天有五木而主火又天唯四分而已化育有成萬物其神謂之五帝

帝之佐也猶三公輔王為三公威仰之屬非也文以園丘祭吳天最為首禮周人

顛倒之失所郊則園丘則郊猶王城之稷也與京師異名而至同處又王何輕重

天命玄鳥履帝武敏歆自是正義非識緯之妖說此皆上下相證之略如此而鄭

師說則始祖之所自出非五帝而誰河圖云姜原履大人祖之跡生后稷自大了不待



而成就五神在庭非其理也此祖宗祭五帝亦猶五帝特祭一帝而在祖宗上者以其

虞氏之親是尚德也郊宗配用其姓而虞氏之郊用繇是稍用其非

宜代契者不盡用己姓故云稍後也云祖顯夏后氏先云郊繇後云祖顯項殷人

明堂祭五帝小德配寡大德配衆亦禮之殺也者居前故云宜也一郊祭一帝而

五帝而以后顯項契湯文武配之皆所優之於所配郊之德人配寡明堂雖卑於郊總祭

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也用騂犢壇折封土為祭處也燔音煩爾雅云祭

天曰燔明之尊神也地陰祀用騂犢與天俱用騂犢連言爾然宜用黑犢今言已具郊特牲祭天所用而於泰壇祭地承祭

於壇上而取玉及牲置柴於南郊之神地祇於天也用騂犢鄭云陰祀用騂犢謂積薪

天之俱用犢連言爾然宜用黑犢今言已具郊特牲祭天所用而於泰壇祭地承祭

謂瘞埋此云燔柴於泰壇者謂燔柴在壇設饌在地義亦具禮器及郊特牲云至

也云地陰祀祭地北郊及社稷也又郊特牲云郊之用騂犢貴誠也彼文雖主南

郊其北郊與天相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相近於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

對故知俱用犢也

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

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亡其地則

不祭也昭明也亦謂壇也時四時也亦謂陰陽之神也埋之者陰陽出入於地中

暑不時則或禳之或祈之皆當於坎暑於壇也幽祭亦謂星壇也日稱君宮壇營城

也夜明亦謂月壇也宗皆當為祭字之誤也幽祭亦謂星壇也星以昏始見祭

霜言營也雩祭亦謂水旱壇也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即謂山林川谷丘陵之神也祭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物雲氣非常見者也陵之神也祭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

羊敬反下音巨依反王肅作祖迎也坎若感反幽宗雩祭並依注讀為禳如

祭事也正義曰此一節總明四時以者謂祭四時祭陰陽之神也天子諸侯之禮不

取明也春夏為陽秋冬為陰若祈陰則埋牲祈陽則不埋也今總云埋者降

陰陽之氣俱出入於地中而生萬物故並埋之祈以享陰陽為義也唯殺牲埋之

於天地自坎壇以下及日月者相近當為禳祈禳卻也暑之氣應退而不退

則祭禳卻之令退也暑求也寒暑之氣應至而不至則祭求之令至也

謂其壇為故夜明也君宮祭也祭星也祭月也祭壇於夜故

名也至夜而嗟也故水旱為人所吁嗟祭亦營城也雩宗祭水旱也

禮記注疏四十六

中華書局聚

四坎壇以祭四方也者謂坎山林川谷丘陵之故言坎壇祭四方也○四方各為一坎  
 一壇壇以祭山林丘陵坎以祭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之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陵能出雲霧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而得祭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也風雨雲霧並益於人故皆曰神而得祭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天子也祭百神者即謂山林川谷之祭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神舉全數也○諸侯在其地則祭之○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內而益民者則得祭之○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者亡無也謂其境內地無此山川等則不得祭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曰時亦謂陰陽之神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故云亦謂陰陽之神也○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  
 時寒暑旱失時須有祈禱之禮故康成六宗之義不以此神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憊逆水旱失時須有祈禱之禮故康成六宗之義不以此神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意謂春夏秋冬四時禱之氣不和為害人害故祭此氣之神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者謂春夏秋冬四時禱之氣不和為害人害故祭此氣之神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甚祭以禳之或寒暑頓無意以此祈之祭水旱者常禮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旱之神若王肅及先儒之意以此祈之祭水旱者常禮也祭寒暑者或禮也祭寒暑者  
 義今不取云凡此以下皆祭用少牢者則埋少牢之祭無不在諸祭之首故知非鄭水  
 皆祭用少牢云凡此以下皆祭用少牢者則埋少牢之祭無不在諸祭之首故知非鄭水  
 祈禱之祭也必知祈禱者以有寒暑水旱之祈禱宗祀是祈禱所為故鄭五年以  
 為祈禱之祭也必知祈禱者以有寒暑水旱之祈禱宗祀是祈禱所為故鄭五年以  
 左傳云凡天災有幣無牲此禱祈不得用少牢者彼天災有幣無牲若水旱歷時禱  
 懼人君初有水旱之災先須修德不當用牲故天災有幣無牲若水旱歷時禱  
 而不用幣則當用牲故詩雲漢云靡愛斯牲又鄭注大祝云牲造禴祭皆用牲故  
 說用幣而已故說以是日月之災又暫時之事且假用牲故也案何休膏肓  
 引感非常明左氏說非夫子春秋於義左氏為短鄭箴之營曰用牲者不宜用春  
 用牲非常明左氏說非夫子春秋於義左氏為短鄭箴之營曰用牲者不宜用春

秋之通例此識說正陽社朱絲鳴鼓豈說用牲之義也云宗皆當為犧牲於社者取經死句

耳如鄭此言是用牲於社非當從左氏義也云宗皆當為犧牲於社者以經云幽宗零

年公羊傳云無所取宗字與營社或曰脅之近故曰並讀為營也營者案莊二十

引故讀為營云零之言吁嗟也者案考異郵云零呼。吁。嗟。哭。位。故。營。之。是。營。有。營。義

對晉侯言晉侯之疾非由日月星辰及山川之神也鄭引此文者證神經中宗為

數而已假此成數而言之案聖證論王肅六宗尚書亦同之伏生與馬融以四時也

寒暑也日也月也星也水旱也為六宗孔注尚書亦同之伏生與馬融以四時也

四時為六宗劉歆孔晃以尚書歐陽夏侯說六宗上及天下及地旁及四方中央地

宗三河海岱也異義今尚書歐陽夏侯說六宗上及天下及地旁及四方中央地

恍惚助陰陽宗北辰為星宗河為水宗海為澤宗岱為山宗許君謹案與古尚書

月為陰陽宗北辰為星宗河為水宗海為澤宗岱為山宗許君謹案與古尚書

同鄭駁之云書云類于上帝禋祀于六宗望于山川既六宗云禋山川言望則六

宗無山川明矣大宗伯云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

也又祭義曰郊師凡此所祭皆天神也郊牲曰祭日月星辰可知其餘星也

辰也司中司日也司命也風師也兩師也此配以上帝之內故以明矣如鄭此言六宗稱禮

死曰鬼此五代之所不變也也生時形體異可同名至死腐為野土異其名嫌同

○禹湯周之禮樂所存法輔也七代之所更立者禘郊宗祖其餘不變也七代通數

禮記注疏四十六 四一中華書局聚





立者禘郊宗祖即云其餘明此禘郊宗廟外其餘諸事不更立者皆不變也不  
可獨據前三事以外總包之其社稷神配祭雖是更立非當代之親而禘郊改  
也易○天下有王分地建國置都立邑設廟禘壇墀而祭之乃為親疏多少之數

是故王立七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  
月祭之遠廟為禘有二禘享嘗乃止去禘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禘焉祭之無  
禘乃止去墀曰鬼諸侯立五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月祭  
之顯考廟祖考廟享嘗乃止去祖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禘焉祭之無禘乃止  
去墀為鬼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祖考  
無廟有禘焉為壇祭之去壇為鬼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  
顯考無廟有禘焉為壇祭之去壇為鬼官師一廟曰考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去

王考為鬼庶士庶人無廟死曰鬼建國封諸侯也置都立邑為卿大夫之采地

祖之尊貌也禘之言超也超上去意也封土曰壇除地曰墀書曰三壇同墀王  
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名先人以君明始者所以尊本之意也天子遷廟之  
主以昭穆合藏於二禘之中諸侯無禘藏於祖考之廟中聘禮曰不腆先君之  
祧是謂始祖廟也享嘗謂時之祭天子諸侯為壇墀所禘謂後遷在禘者也既  
於大廟反其主於禘鬼亦在禘顧遠之於無事皆升合食於大祖是也魯煬公





于總文武之廟鄭必知然者注周禮二年先公遷主藏於后稷之廟公羊傳云大事者

何主大裕也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是毀廟則文武以下遷主不可越文武以上藏后

則凡廟曰祧故藏於元武廟也此遷主所藏曰祧者對遠祖廟也襄九年左傳

云君冠之以廟成先君之祧處之服虔注云會祖也云享嘗謂四時之祭者以四時之

祭非鄭義故異義駁鄭所舉嘗以明四時之祭此經祖禘月祭楚語云日祭祖

壇既俱在祧祈禱畢乃藏之於顧以去其疎遠主在無壇唯祧乃祭之故特曰鬼亦

也昭公引春秋文二年傳者證毀廟之而立其宮則鬼之主在祧明矣伯禽之子也至

明鬼主恆在春秋定公未入之前季氏禘于煬公公伯禽之子定公元年始立煬

公宮于時昭公出定公未入之前季氏禘于煬公公伯禽之子定公元年始立煬

之也云唯天子諸侯有主案王制云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大祖而有三大祖即

是大大之祖考既得立會祖與祖及父三廟幣招其神而藏焉故云亦鬼其百

世大夫若無祖考祗得立會祖與祖及父三廟幣招其神而藏焉故云亦鬼其百

駁無主爾者雖有百世之鬼許君謹案卿大夫士無昭穆不得有孔悝有主者鄭

祭主者祭其所出之君為之主耳宗廟之主用之木案異義今春秋公羊說

也桑練氏無駁從許義也其主之制案漢儀高帝廟主九寸禮說方後圓圍一尺后

主七寸文二尺此是木主之制也云云其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一尺二寸諸侯長一尺二寸此是木主之制也云云其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一尺二寸祖考者謂庶士以下及鬼其考王適者此即無祖考之一人庶士及庶人無廟之祖考於下云庶士以下及鬼其考王適者此即無祖考之一人庶士及庶人無廟一故鬼其祖父與於寢中薦之云官師鬼其皇考於祖廟而薦又是無祖考之一人庶士及庶人無廟考者此又顯無祖考之已就一色適士得立祖禰二廟或云大會祖一壇唯高祖為鬼故云鬼其顯考而巳就一色適士得立祖禰二廟或云大會祖一壇唯高祖為鬼其顯考於義不合庚氏云諸侯之壇而薦顯考諸本或云大會祖一壇唯高祖為鬼有祖顯考於義不合庚氏云諸侯之壇而薦顯考諸本或云大會祖一壇唯高祖為鬼孫立其廟不毀謂之祖考雖於周之世非別子為卿大夫後世子無祖考廟者則經中三廟是也若夏殷之世雖非別子為卿大夫後世子大夫者其後世子孫皆立之為祖考此義已具於王制云凡鬼者薦於祭者若其薦祭俱為則鬼與見廟其事何異若都非也者適士二廟祖廟於廟會祖無廟故云顯考無廟非也者適士二廟祖廟王為羣姓

立社曰大社王自為立社曰王社諸侯為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自為立社曰

侯社大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羣衆也大夫以下謂家以上則共立一社不得

時里社是也郊特牲曰唯為社事單出疏王為至置社正義曰此一經明天

里○為于偽反下皆同注為社事亦同疏子以下立社之義○王為羣姓立社

故小宗伯云右社稷王自為立社曰民言羣姓者包百官也大社在庫門之內

說同處王社在大社之西崔氏並云王社在藉田亦在公宮之右侯社在藉田

大夫以上得立社為眾特置社者大夫以下謂包土庶成羣聚而居其羣眾滿百

族謂下至士庶人者謂一大夫至庶人等共在一處也云大夫不得特立社與民

故室不得特立社以故曰百家言以上皆不限多少故鄭駁異義引長者詩頌云

歲時祭異義云有國及治民之大夫乃有社稷是也此大夫所主立社稷則田

社與其野注云田主田神后土田正之樹之田主各以土則社神田正則稷神其義

特具郊王為羣姓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泰厲曰戶曰竈王

自為立七祀諸侯為國立五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公厲諸侯自

為立五祀大夫立三祀曰族厲曰門曰行適士立二祀曰門曰行庶士庶人立

一祀或立戶或立竈此非大神所祈報大事者也有禮樂幽則有鬼神司察小過作

司命主督察三命中霤主堂室居處門戶主出入其祀竈祭先肺中央曰其祀

主飲食之事明堂月令春曰其祀戶祭先脾夏曰其祀竈祭先肺中央曰其祀

中霤祭先心秋曰其祀門祭先肝冬曰其祀司命與厲其時不著今時民家或春

行歸釋幣於門士喪禮曰疾病禱於五祀司命與厲其時不著今時民家或春

秋祠司命行厲巫祝以厲山為之謬乎春秋傳曰鬼有所歸乃不為厲○山即

又反譴棄戰反此與音餘脾婢支反肺芳廢反肝疏此一經明天子以下立義七

音干腎上忍反使色厲反惡言烏路反繆音謬

祀者五祀之義曰司命者宮中曰小神熊氏云非天之司命故祭於宮中皇氏云司  
命者文昌宮星其義非也○外之西曰泰厲者謂古帝王無後者國門謂城門也  
○曰國行爲民作禍故祀之也○王自爲立七祀者謂是爲民所立與衆共之無所  
依歸好爲民作禍故祀之也○立五祀者天子自禱祭二祀故爲立一神爲是別更  
時常祀也○爲羣姓禱祀其自爲立者天子自禱祭二祀故爲立一神爲是別更  
立七祀也○諸侯爲國立五祀者減天子戶竈二祀故爲立五祀也○曰族厲者謂古  
者謂古諸侯大夫立三祀者稱公其鬼爲厲故曰公厲○諸侯自爲立五祀者謂古  
與天子同○大夫無後者鬼也族衆也○大夫衆多然鄭注曲禮大夫五祀爲厲○曰族厲者謂古  
其大夫無後者鬼也族衆也○大夫衆多然鄭注曲禮大夫五祀爲厲○曰族厲者謂古  
大夫無後者鬼也族衆也○大夫衆多然鄭注曲禮大夫五祀爲厲○曰族厲者謂古  
立七廟故知是周禮以彼推此大然三祀則周諸侯大夫五祀爲厲○曰族厲者謂古  
非至爲厲○正義曰小神居人之間祭也○以過小神所祈故知其非郊廟社稷大  
神故云小神○以其門戶竈等居人之間祭也○以過小神所祈故知其非郊廟社稷大  
告謂作謹責以告人云幽神是幽闇之神處有細小之鬼神謂此小祀者與與是  
其名樂記直云幽則有鬼神是幽闇之神處有細小之鬼神謂此小祀者與與是  
疑辭也云司命以督察三命者案援神契云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保慶有遭命  
以謫暴有隨命以督察三命者案援神契云命有三科有受命以保慶有遭命  
惡而報之云聘禮曰使者證士亦於五祀歸釋幣於門者證不著者以門行云士喪  
禮曰疾病禱於五祀者證士亦於五祀歸釋幣於門者證不著者以門行云士喪  
月令所祀戶竈在旁者鄭以無文故引今漢時民家或有春秋二時祠司命行  
神山神門戶竈在旁者鄭以無文故引今漢時民家或有春秋二時祠司命行  
之神旁列位而祭也云是必春祠司命秋祠厲也○漢時既春秋俱祠司命與山  
之神旁列位而祭也云是必春祠司命秋祠厲也○漢時既春秋俱祠司命與山  
神則周時必應春祠司命見漢時司命養故祠在春秋合祭故云祠在秋云或  
者合而祠之者鄭又疑之司命見漢時司命養故祠在春秋合祭故云祠在秋云或

之云山即厲也者以漢時祭司命行神山神門戶竈等此經亦有司命門行戶

竈等漢時有山而無厲此有厲而無山故云山即厲也云民惡言厲巫祝以厲

山為之者鄭解厲稱山之義漢時人嫌惡厲漢時巫祝之鬼於理謬乎所以

山氏之鬼為之故云厲山云謬乎者謂巫祝以厲為厲山之鬼於理謬乎所以

為謬也引春秋傳者昭七年左傳文於時鄭良霄被殺而死其鬼為厲子產立

良霄之子良止為後子大叔問其故子產曰鬼有所歸乃不為厲引之者證厲山氏既有所歸不得為厲王下祭殤五適子適孫適

曾孫適玄孫適來孫諸侯下祭三大夫下祭二適士及庶人祭子而止祭適殤

也祭適殤於廟之與謂之陰厭王子公子祭其適殤於其黨之廟大夫以下庶

子祭其適殤於宗子之家皆當室之白謂之陽厭凡庶殤不祭○殤音傷與烏

報反厭於疏王下至而止○正義曰此明天子以下祭殤之差別也○注王子公

侯庶子不得為先王先公立廟無處可祭適殤故祭於黨之廟謂王子公子但

為卿大夫得自立廟與王子公子同者就其廟而祭之適殤其義已具曾子問

夫聖王之制祭祀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

禦大菑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是故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能殖百

穀夏之衰也周弃繼之故祀以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

州故祀以為社帝嚳能序星辰以著眾堯能賞均刑法以義終舜勤眾事而野

死鯀鄣鴻水而殛死禹能脩鯀之功黃帝正名百物以明民共財顓頊能脩之



契為司徒而民成冥勤其官而水死湯以寬治民而除其虐文王以文治武王

以武功去民之蓄此皆有功烈於民者也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山林川

谷丘陵陵民所取財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此所謂大神也春秋傳曰封為上

山厲或曰有烈山氏棄后稷名也共工氏無錄而王謂之霸在大吳炎帝也起於

著衆謂使民與事知休作之期也賞賞善謂禪舜封禹稷等也刑謂去四凶

義也明既禪二十八載乃死也野成謂知五教之禮也冥契六世之孫也其官

功也明既禪二十八載乃死也野成謂知五教之禮也冥契六世之孫也其官

音哉下同也虛或謂災注作也裁並同扞胡旦反厲力世反左傳作列山共音恭

下及注同鄣音章殛黃帝之功治直吏反去起呂反夫音扶此古丘字王

脩之及本或作顛顛頊修黃帝之功治直吏反去起呂反夫音扶此古丘字王

于況反夫聖至祀典○正義曰前陵之等此經總明其功有益於民得在祀

梧音吾疏論天地日月星辰山丘陵之等此經總明其功有益於民得在祀

典之事從此至能與堯及黃帝顛頊與契之屬是也○法施於民則祀之者若

神農及後土帝馨與堯及黃帝顛頊與契之屬是也○法施於民則祀之者若

祀之者若冥是也○文武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者農也○厲山氏後世子孫名柱能

禮記注疏 四十六 九 中華書局聚

人也○是能賞均平也○五刑有宅是征有刑苗仍也守禪方而老死蒼梧之野是勤眾事

而野死○緜鄩鴻水無微功焉能治水九載又世本云作城郭是山亦是有微

功於人故得祀之若無功焉能治水九載又世本云作城郭是山亦是有微

趙商云緜非誅人父用其子而舜禹何以忍乎而尚書云緜則死禹乃嗣興

與之若以爲殺父用其子而舜禹何以忍乎而尚書云緜則死禹乃嗣興

者箕子見武王○誅紂與己言懼其意有慚德爲說父不肖則罪子賢則舉之

以滿武王意也○禹能修緜之功謂禹能脩德爲說父不肖則罪子賢則舉之

物使者上雖有百物而未有名黃帝爲物山澤正名其體也○祀之以明民者謂垂衣

裳使貴賤分明得其所也○名黃帝爲物山澤正名其體也○祀之以明民者謂垂衣

上事得祀之○顓頊教民之謂能脩成黃帝之法○其官而水死者冥契六世

爲堯之司徒○顓頊教民之謂能脩成黃帝之法○其官而水死者冥契六世

孫其官去民之也○湯以寬治民而除其虐謂放桀於南巢也○文王以下治

武王以武功去民之也○湯以寬治民而除其虐謂放桀於南巢也○文王以下治

所得祀之人有功於祭日也○夫日月星辰祭星之等及上者祭地祭天祭四

泰壇瘞埋於泰折王宮祭日夜明祭日月幽祭星辰祭星之等及上者祭地祭天祭四

時祭寒暑祭水旱以包之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者合結上事也○族類也○若非

陽之氣故舉日月以包之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者合結上事也○族類也○若非

上自厲山以下及日月丘陵之等無益於民者悉不經所祭於外神有功於

陳宗廟及七祀并通適殤以下此經不覆明之者此經所祭於外神有功於

民故具載之○其宗廟與殤以下此經不覆明之者此經所祭於外神有功於

載○注春秋至祀也○正義曰引春秋左傳昭二十九年蔡墨辭云此經並皆不

載○注春秋至祀也○正義曰引春秋左傳昭二十九年蔡墨辭云此經並皆不

帝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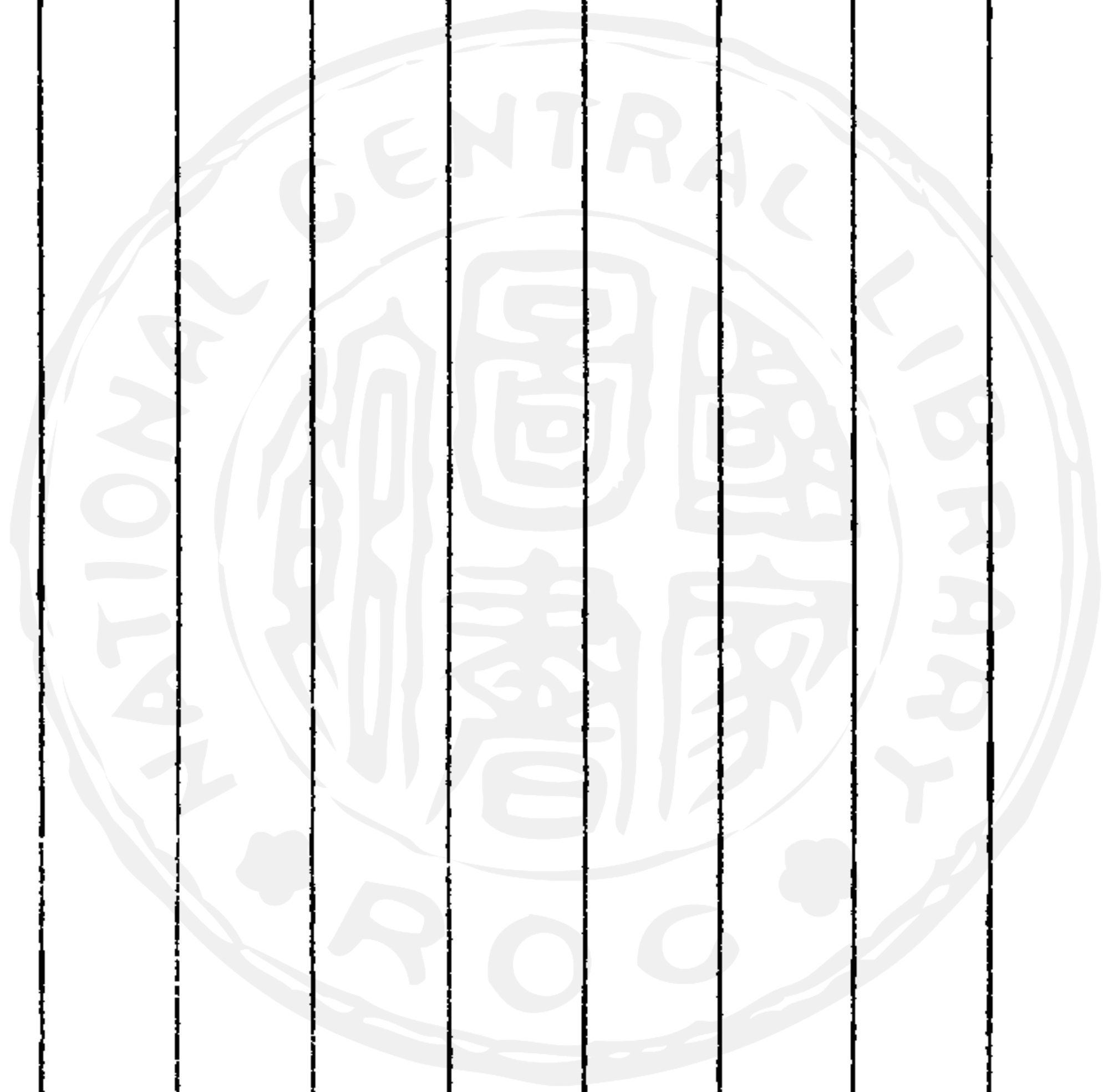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有神農氏本起於烈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

氏是無錄以水紀官是無錄而王案昭十七年左傳郟子稱黃帝氏以雲紀後  
帝以火紀共工氏以水紀大皞氏以龍紀從下逆陳是在炎帝之前大昊之紀後  
也云著衆謂使民與事知休作之期民得顯著云二之八載乃死也者序曆星辰敬授明時使民興造其  
事知休作之期民得顯著云二之八載乃死也者序曆星辰敬授明時使民興造其  
其功也者鯀被殛羽山以至於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乾坤是也云民謂使之  
衣服有章者案世本契生昭明昭明生冥是契六世孫也  
世之孫也者案世本契生昭明昭明生冥是契六世孫也  
若昌若生曹圍曹圍生根國根國生冥是契六世孫也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珍倣宋版印



禮記注疏卷四十六校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惠棟校宋本禮記正義卷第五十五

祭法第二十三

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 惠棟校宋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制誤祭

祭法節

下有禘郊祖宗 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校宋本祖宗作宗祖岳本宋監本同

其帝大昊 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大作太釋文亦作大

稍用其姓氏 惠棟校宋本氏作代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正義亦作代此本誤氏閩監毛本同

郊祭一帝 各本同監本一誤二

祭法至武王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漢爲堯夙而用火德 惠棟校宋本作允此本允誤夙閩監毛本同

三則符之堯舜湯武無同宗祖之言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宗祖作祖宗

帝軒轅傳十世二千五百二十歲 監毛本同閩本二千作一千惠棟校宋本同

又月令季秋大享帝

惠棟校宋本作季衛氏集說同此本季誤既閩監毛本同

又孝經云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又字衛氏集說同

埋少牢於泰昭節

相近當為禳祈

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校宋本禳作攘岳本同衛氏集說同下同按此本疏相近當為禳祈攘卻也則祭攘卻之及

祭以攘之故讀相近為攘祈五攘字俱從才旁閩監毛本並改從示旁

埋少至不祭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攻說用幣而已攻說以是日月之災

惠棟校宋本亦作攻與周禮大祝注合閩監毛本二攻字並誤故

零呼吁嗟哭位

閩監本同惠棟校宋本位作泣毛本吁嗟誤嗟

觀師兩師

惠棟校宋本同閩監毛本觀作風

日月也在郊祀之中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祀作祭

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節

禘郊宗祖

惠棟校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宗祖二字倒陳澹集說同石經考文提要云宋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

箱本余仁仲本劉叔剛本並作宗祖

大凡至變也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故曰黃帝以下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曰作云

明此禘郊宗祖外 惠棟校宋本作祖此本祖作廟閩監毛本同

天下有王節

大夫立三廟二壇 閩本惠棟校宋本石經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監毛本二

顯考無廟 閩監毛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陳澧集說顯作

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劉叔剛本並作顯考是漢唐宋以來知顯當為皇

為卿大夫之采地 各本同釋文出大夫采三字無之字

享嘗謂時之祭 補案時上當有四字此誤脫也

天子諸侯為壇墀所禱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盧文弨

天下至曰鬼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故此先言之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之下有也字

此之五廟則並同日月祭之也 閩本作月月考文引宋板同此本月月誤

月祭之

云魯煬公者自伯禽之子也 惠棟校宋本無自字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大夫若無祖考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考下有者字

天子長一尺二寸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一字

故鬼其祖父與於寢中薦之 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父與作與父

王為羣姓立社節

王為至置社 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大社在庫門內之右 惠棟校宋本作內之衛氏集說同此本內之二字倒

引州長職曰 惠棟校宋本有州字此本州字脫閩監毛本同

王為羣姓立七祀節

王為羣姓立七祀 閩本石經惠棟校宋本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並同

門戶竈在旁 惠棟校宋本有戶字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古本足

巫祝以厲山為之謬乎 各本同釋文謬作繆○按唐人多以繆為錯謬字



王爲至或立竈惠棟校宋本無此六字

而樂記直云惠棟校宋本有而字此本而字脫閩監毛本同

或有春秋二時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二作兩

得其鬼爲厲惠棟校宋本上有何字此本何字脫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亦作何得爲厲也

夫聖王之制祭祀也節

周奔繼之閩監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毛本奔作棄衛氏集說同

禹能脩鯀之功閩監本同石經同岳本同毛本脩作修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

此皆有功烈於民者也宋監本脫皆字

山林川谷丘陵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業陵云此古丘字

能刑謂去四凶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考文云宋板無此六字足利本同衛氏集說同

夫聖至祀典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及社稷之等所配之人○惠棟校宋本作之人衛氏集說同此本之人誤之

神農之名柱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之下有子字

鯨塞水而無功

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無而字衛氏集說同

為說父不肖則罪

惠棟校宋本作則續通解同此本則誤其閩監毛本同

及日月丘陵之等

閩本同惠棟校宋本同監毛本丘陵誤星辰衛氏集說亦作及日月丘陵等

稱舜典云棄汝后稷

閩監毛本同浦鏜云稱當按字誤

禮記注疏卷四十六校勘記



國家圖書館



002452352

